

广东东进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有害生物 防制项目供应商库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招 标 编 号：WQSHCZ12601510

招 标 人：广东东进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6 年 9 月 20 日

重要提示

1. 本次招标项目采用电子标书。
2. 投标人将被要求递交具备法律效力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此，投标人应当具备使用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提供者签发的电子签名认证证书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名的能力。投标人可向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提供者申请办理电子签名认证证书（简称：数字证书，包括企业数字证书和个人数字证书）。
3. 除特别说明外，招标文件相关条款中提及的以及第五篇“投标文件格式”中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及“电子签名”等要求签名的均指由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4. 投标人必须使用计算机互联网络（以下简称网络）将投标文件以 jfb 格式上传提交至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 E 网通管理平台建设工程交易系统（以下简称交易系统），并在网上签到时，关联到对应的投标项目中。
5. 投标人在交易系统中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电子签名认证证书必须为机构证书或制作本项目投标文件的业务证书。
6. 投标人应及时提交投标文件，如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因网络等任何原因未能成功上传投标文件，相关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 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时，需设置投标文件查询密码（用于查询投标文件递交情况、撤销投标文件及签到时匹配对应的招标文件）。成功上传投标文件后，交易系统将自动随机生成投标文件识别码。识别码是交易系统确认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唯一凭证，投标人须妥善保管。识别码丢失后，投标人将无法找回投标文件，需重新上传提交。
8. 如未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匹配对应的投标文件，视为投标人未提交。
9. 本招标项目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东莞市）（<https://ygp.gdzwfw.gov.cn/#/441900/index>）等法定媒体发布招标公告，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东莞市）发布。发布内容在其他法定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东莞市）发布的文本为准。

目 录

重要提示	2
第一篇 招标公告	5
第二篇 投标人须知	8
一、总则	8
1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资金。	8
2 合格的投标人	8
3 合格的服务	8
4 其它说明	9
二、招标文件	9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9
6 招标文件的异议	10
7 招标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11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1
8 投标使用的文字及度量衡单位	11
9 投标文件的组成	11
10 投标函	13
11 投标报价	13
12 投标报价货币	13
13 证明投标人的合格性和资格的声明文件	14
14 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声明文件	14
15 投标保证金	14
16 投标有效期	16
17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16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7
18 投标文件的加密	17
19 投标文件的提交	17
20 投标会时间、地点及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	18
21 投标文件的拒绝	18
2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18
五、开标与评标	18
23 开标	18

24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19
25 评标委员会	19
26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19
27 投标文件的初审	20
28 投标文件的澄清	20
29 对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21
30 评标原则及方法	21
31 评标结果公示及异议、投诉	21
32 真实性审查	22
33 评标委员会和招标人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23
六、授予合同	23
34 授予合同的准则	23
35 中标通知	23
36 签署合同	24
37 履约保证金	24
38 在合同履行中变更采购范围的权利	25
39 中标服务费	25
40 发票	25
41 招标相关补充约定	25
42 本次招标活动的最终解释权归招标代理机构及招标人所有。	26
第三篇 用户需求书	27
第四篇 合同条款格式	40
第五篇 投标文件格式	59
附件一：评标工作大纲	104

第一篇 招标公告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机构”）受广东东进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的委托，对广东东进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有害生物防制项目供应商库采购项目(招标编号：WQSHCZ12601510)进行国内公开招标，详情请参见本招标文件。欢迎符合条件的合格投标人参加投标，有关事项如下：

1. 招标范围：

序号	服务内容	服务期限	拟入库供应商数量
1	本项目服务内容涵盖①鼠类防治②蚊类防治③蝇类防治④蟑螂防治⑤白蚁防治⑥其他爬虫防治（如蜈蚣、蜘蛛、臭虫等）的定期防制与应急消杀，以及消杀方案制定、效果评估与报告出具。（具体内容详见：第三篇用户需求书）。	2年	8家

派单规则：

- （1）单项服务费用预（估）算金额在50万元以内的项目：采取抽签轮单制确定派单单位，最终结算单价按该单位入库投标时的中标下浮率进行计算。在抽签时同步抽取第二中选人作为备选，当第一中选人放弃、不具备履约能力、未按时确认或中途退出时，由第二中选人递补承接。对每次拒绝接受任务的服务单位，取消本轮承担任务资格，并暂停两次抽签承接任务资格；连续3次拒绝接受任务的，东进公司有权终止框架合同，清退出库。
- （2）单项服务费用预（估）算金额在50万元(含)以上的项目：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采用二次竞价方式遴选派单合作单位。二次竞价以该项目所有入围供应商首次入库报价的平均价为基准价，各供应商在此基础上重新报下浮率。针对特殊项目，基准价的确定方式经东进公司审定后可另行确定。

2. 合格投标人资格要求：

- 2.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合法存续、正常经营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2.2 投标人自2021年1月1日以来，至少承接过1项有害生物防制项目业绩，业绩证明材料须清晰体现具体服务内容，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2.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 其他要求：

3.1 投标人应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企业库建档；

3.2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E网通管理平台建设工程交易系统（以下简称交易系统）信息数据采集时间前，投标人已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企业库建档，且法人、法定代表人名称或企业、人员资质证书等与本次招标项目密切相关的信息发生变更时已办结该变更的登记手续，投标人应登录交易系统核实企业填报数据真实有效。

4.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可于2026年9月2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交易系统下载本次招标项目的招标文件等资料。

5. 招标代理机构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当天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投标人（含其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信用记录。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做好相关记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

6. 投标会时间、地点及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6.1 投标会召开时间：2026年10月15日 9 时 30 分，投标会召开地点：东莞市南城街道西平社区宏伟三路45号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3）；

6.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6年10月15日 9 时 30 分，地点：通过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E网通管理平台建设工程交易系统网上提交；

6.3 投标人必须通过交易系统在线上传投标文件，上述方式外提交的投标文件及逾期通过网络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7. 开标时间和地点：

7.1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7.2 开标地点：东莞市南城街道西平社区宏伟三路45号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3）。

8. 本项目相关公告在以下媒介发布：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东莞市）（<https://ygp.gdzwfw.gov.cn/#/441900/index>）、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东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网（www.dgswjt.cn）、招标代理机构网站（<http://www.chengvezhao.com>）。

9. 投标保证金

9.1 本次招标投标人须提交投标保证金金额：4,000.00 元。

9.2 投标保证金形式：单项投标保证金；银行电子保函；保险电子保单；其它：___/___。

9.3 投标保证金形式注意事项：

（1）投标保证金到账时间应为投标保证金的关联时间。

（2）投标保证金数据超过投标截止时间后到达交易系统的，无法关联。

（3）投标人应提前办理投标保证金手续，自行承担数据延误风险。

10. 招标人联系方式

招标人：广东东进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中天商业街28号1栋209室

联系人：毕磊

电 话：0769-22008298

11. 招标代理机构及异议受理联系方式

招标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东莞市东城街道新基地互联网产业园A座6楼601

联系人：许斌、陈焕银、雷洁、邱稣琴

电 话：0769-22332234

电子邮件：dgjkzb@163.com

第二篇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资金。

2 合格的投标人

2.1 合格的投标人条件见第一篇《招标公告》中第2条的“合格投标人资格要求”及本条以下2.2款至2.6款的通用要求。

2.2 投标人在参加本项目投标前的三年内不得在投标活动中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五十三条（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以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的手段谋取中标）、第五十四条（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第六十条（中标人不履行与招标人订立的合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七十六条（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的，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转让给他人的，违反招标投标法和本条例规定将中标项目的部分主体、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的，或者分包人再次分包）、第七十七条（捏造事实、伪造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规定的违法行为，而受到各级管理部门的处罚。投标人存在前述处罚的，在投标文件中必须主动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填报“最近3年投标人牵涉的其他（失信和违法）处罚说明”，如果不主动填报而被事后发现的，将取消其投标（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从重处理。

2.3 投标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二十六条规定。

2.4 投标人（含其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

2.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三十四条规定，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投标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项目投标。上述情况一经发现，相关投标均无效。

3 合格的服务

3.1 “服务”是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完成的全部服务内容，其中包括完成服务所需的货物和工程，及须承担的技术支持、培训和其它伴随服务。

3.2 投标人必须保证提供的所有服务或服务的任何部分均为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最新标准。

3.3 投标人应保证招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服务或服务的任何一部分时，招标人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须在报价中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并在招标文件中附有相关证明文件。如有违反，造成招标人任何经济损失或其他损失的，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 3.4 无论投标人是否在投标报价表中明示，均视为投标报价已包含所有应支付的对专利权、商标权和版权、设计或其他知识产权而需要向其他方支付的版税和使用费等相关费用。如投标人未依法向第三方支付应缴版税和使用费等相关费用的，造成招标人任何经济损失的，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4 其它说明

4.1 投标费用

无论招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须承担所有与编写和递交投标文件有关费用，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不负担这些费用。

4.2 踏勘现场

- (1) 本项目不组织集中踏勘现场和答疑，投标人应自行到实地踏勘考察。
- (2) 潜在投标人应承担踏勘现场自身所发生的费用。
- (3)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有关现场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4) 潜在投标人可为踏勘需要而进入招标人的项目现场，但潜在投标人不得因此使招标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潜在投标人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

4.3 纪律与保密事项

- (1) 获得本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得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
- (2) 凡参与招标工作的有关人员均应自觉接受有关主管部门的监督，不得向他人透露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情况。
- (3) 开标后，直至向中标人授予合同期间，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报价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参与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 (4) 除投标人被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外，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时起至授予合同期间，投标人不得就与其投标文件有关的事项主动与评标委员会、招标代理机构以及招标人联系。
- (5) 从开标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阶段，投标人试图对评标委员会和招标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或对招标人的比较及授予合同的决定产生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 (6) 投标人不得串通作弊，以不正当的手段妨碍、排挤其他投标人，扰乱采购市场，破坏公平竞争原则。

二、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包括：

第一篇 招标公告

第二篇 投标人须知

第三篇 用户需求书

第四篇 合同条款

第五篇 投标文件格式

附件一：评标工作大纲

5.2 **投标人应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须知、格式、条款和规格。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提交的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标志的部分为投标人、投标拟提供服务必备的条件或重要指示），那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有可能被拒绝接收或评审为无效投标文件。**

5.3 本招标文件使用的词语有如下定义：

- （1）“招标人”指广东东进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 （2）“招标代理机构”指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3）“投标人”指参加广东东进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有害生物防制项目供应商库采购项目所需的服务的投标，并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当事人；
- （4）“评标委员会”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规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评标工作的临时性机构；
- （5）“中标人”指其投标被招标人接受，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当事人；
- （6）“甲方”指在合同条款中指明的购买服务的单位，即广东东进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 （7）“乙方”指在合同条款中指明的本合同项下提供服务的公司或实体；
- （8）“招标文件”指包括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 （9）“投标文件”指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的全部文件；
- （10）“书面函件”指手写、打字或印刷的函件，包括电传、电报和传真；
- （11）“合同”指由本次招标所产生的合同或合约文件；
- （12）“日期”指公历日，“时间”指北京时间；
- （13）本招标文件中的“境内”特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关境以内，“境外”特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关境以外。

6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使用企业数字证书通过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E网通管理平台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逾期则视为对招标文件所有内容无异议。异议书面材料必须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并注明联系人、联系电话、联系地址。超出提交接收异议截止时间而提出的任何疑问，招标代理机构可不予答复。**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承诺书（格式详见第五篇投标文件格式）。**

7 招标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 7.1 招标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日前，在招标信息发布媒介上发布更正公告，请各投标人密切留意。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7.2 项目特定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必须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时，将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在招标信息发布媒介上发布变更公告。
- 7.3 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通知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东莞市）（<https://ygp.gdzwfw.gov.cn/#/441900/index>）、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东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网（www.dgswjt.cn）、招标代理机构网站（<http://www.chengezhao.com>）公布，请各投标人密切留意。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8 投标使用的文字及度量衡单位

- 8.1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往来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 8.2 投标文件使用的度量衡单位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 投标文件的组成

- 9.1 投标文件的组成：投标文件由商务标、技术标、报价信封三部分组成。

9.1.1 商务标：

目录：

- 一、投标函；
- 二、投标承诺书；
- 三、供货及/或提供服务过程承诺函；
- 四、投标报价响应表格式
- 五、开标一览表；
- 六、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 6.1 多证合一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原件扫描件；
 - 6.2 投标人具有有害生物防制服务能力C级（或丙级）或以上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
 - 6.3 开户许可证原件扫描件（基本存款账户），如投标人企业银行账户开户所在地区已取消企业银行账户许可，投标人应提供基本存款账户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编号等信息及相关备案证明（如有）或其他能证明其为基本存款账户的资料原件扫描件；
 - 6.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投标时只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他人作为投标代表时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6.5 资格业绩【投标人自2021年1月1日以来，至少承接过1项有害生物防制项目业绩，业绩证明材料须清晰体现具体服务内容，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资格业绩证明材料提交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篇投标文件格式6.5】；

6.6 最近3年投标人牵涉的其他（失信和违法）处罚说明；

七、投标人基本情况一览表；

八、投标人财务状况表；

九、合同条款响应程度（合同条款偏离表）；

十、业绩表；

十一、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

十二、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以外的其他资质证书、知识产权证书及获得的相关获奖、认证证书、社会评价资料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等投标人认为有需要证明其具备为本次招标项目提供货物及有关服务能力的有关其它商务文件（不做强制要求）。

9.1.2 技术标：

目录：

- 一、用户需求响应程度（即用户需求偏离表）；
- 二、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即拟投入本项目工作人员情况一览表）；
- 三、拟投入本项目机械设备情况（即拟投入本项目机械设备情况一览表）；
- 四、常规有害生物防制劳务作业能力（投标人自行编写）；
- 五、应急消杀劳务作业能力（投标人自行编写）；
- 六、安全生产与药剂环保使用方案（投标人自行编写）；
- 七、组织作业、进度管理与应急处置（投标人自行编写）；
- 八、服务承诺与质量保障方案（投标人自行编写）
- 九、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材料（不做强制要求）。

9.1.3 报价信封

9.2 投标文件格式

- （1）商务标必须按招标文件所附的商务标格式编制（参见第五篇）。
- （2）技术标必须按招标文件所附的技术标格式编制（参见第五篇）。
- （3）报价信封由投标人使用电子标书制作软件编制（参见第五篇）。

9.3 投标人按照投标文件的组成目录编制投标文件应包括上述内容，但不限于上述内容。招标文件提供了相关格式的，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未含格式的，投标人自行编制。

9.4 投标文件中相关证件、证书、合同、发票、照片等证明材料中的原始印章、签名、关键内容必须清晰、可辨认，否则视为无效证明材料；投标文件中存在外文资料的，投标人必须同时提供中文译本，且必须保证中文译本的准确，否则招标人不予认可，视为无效材料；投标人须承担因此对应造成投标无效，或评标时因无效证明材料不得分，或拒绝接受投标的风险。

10 投标函

投标人应完整填写投标文件格式中规定的投标函。

11 投标报价

11.1 本项目采用下浮率报价。

11.1.1 投标人需根据招标文件《第五篇 投标文件格式》中“开标一览表”的要求，针对本项目服务内容填报下浮率。

11.1.2 下浮率报价说明：

- (1)**报价基准：**投标报价的基准为招标人在后续具体项目派单时公布的各服务类型、各工种（岗位）的**预算单价或最高限价**。
- (2)**最终单价计算：**中标后，针对具体派单项目， $\text{结算单价} = \text{该项目对应服务类型的预算单价（或最高限价）} \times (1 - \text{中标下浮率})$ 。
- (3)**报价要求：**下浮率有效报价范围为 0%至 100%之间（含 0%，不含 100%），即下浮率报价不得大于或等于 100%，也不得为负数。本项目只允许有一个唯一的下浮率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作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11.2 若投标人出现超低报价，评标委员会将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确定投标人是否以低于企业成本价报价。若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将认定其投标报价低于成本，同时否决其投标。

若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

- (1) 投标折扣率（折扣率=1-投标下浮率）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折扣率平均值50%的；
- (2) 投标折扣率（折扣率=1-投标下浮率）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即折扣率次低）投标人折扣率50%的；
- (3) 投标折扣率（折扣率=1-投标下浮率）低于45%的（即供应商报价低于本项目采购最高限价678元/人/天的45%，对应投标下浮率超过55%）；
- (4) 评标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投标人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11.3 报价一致性修正

本项目为全电子投标，投标文件报价信封内容与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信封为准。大写百分比和小写百分比不一致的，以大写百分比为准。

12 投标报价货币

投标报价表上的价格须以人民币报价，以其他货币标价的投标将予以拒绝。

13 证明投标人的合格性和资格的声明文件

13.1 根据第2条、第13.2款规定，投标人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3.2 投标人提供的履行合同的资格声明文件应符合：

-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投标人应当具备的条件；
- (2) 投标人具有履行本项目所必须的证明文件；
- (3) 投标人证明其相应资格符合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文件。

14 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声明文件

14.1 根据第9条规定，投标人须提交证明其拟供服务的合格性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声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4.2 证明相关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资料。

14.3 为说明第14.2款的规定，投标人应注意本招标文件在《用户需求书》中对服务要求的说明只是概括性的，不能理解为所需要的全部服务的要求，投标人应按国家、行业相关技术标准、规范和以往的服务经验，合格优质的完成采购内容和包含的全部服务。但凡标有“★”的地方均被视为重要的技术指标要求或性能要求。投标人要特别加以注意，必须对此回答并完全满足这些要求，否则若有一项带“★”的指标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5 投标保证金

15.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应按第一篇《招标公告》中规定的形式和金额提交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到账时间应为投标保证金的关联时间。投标保证金数据超过投标截止时间后到达交易系统的，无法关联。投标人应提前办理投标保证金手续，自行承担数据延误风险。投标人如发现到账异常情况，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向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下简称交易中心）工作人员提出投标保证金到账异常处理申请。投标人必须在招标人接受的方式中任选一种提交投标保证金。对应于各种方式的投标保证金的提交要求如下：

- (1) 若采用单项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必须按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东莞市）办事指南的规定及时向交易中心缴存单项投标保证金，并确保上述款项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匹配到本项目，否则，其投标保证金视为无效。

投标截止时间前，已在公共资源交易企业库建档的投标人应将保证金关联至本项目。具体要求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东莞市）（网址：<https://ygp.gdzwfw.gov.cn/#/441900/index>）办事指南中的相关规定。

- (2) 按《关于实行投标保证金企业基本账户备案制度的通知》（东建市〔2014〕18号）要求，缴纳的投标保证金须由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投标人开具银行电子保函或保险电子保单存入的保证金

- (如有)及相关费用须从基本账户转出。投标保证金或相关费用不由其基本账户转入的,交易中心一律不予认定,无法参与投标的相关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3) 若采用银行电子保函或保险电子保单,投标人必须按《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我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保证金使用银行电子保函及保险电子保单的通知》(东建市〔2022〕6号)规定办理,保证出具的保函或保单有效。保函或保单在投标人签到时关联。银行电子保函参考样式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工程保函示范文本的通知》(建市〔2021〕11号)执行。保险公司所提供的建设工程保证保险条款应当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备案或注册,并在本公司门户网站主动公开单位信息、投保单(范本)以及保险合同含条款(范本)。
- 15.2 投标人签到时应按本投标人须知第15.1款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如果撤销签到,已关联的投标保证金同步取消关联;撤销签到的投标人可以重新签到并关联保证金。投标截止后,已关联的投标保证金不能取消关联。
- 15.3 投标保证金退还程序。
- (1) 对未通过资格性审查或未通过符合性检查的投标人,招标人在评标会结束后第一个工作日向交易中心发送退还指令;
- (2) 对除中标候选人外的投标人,招标人在发布评标结果公示后3个工作日内向交易中心发送退还指令;
- (3) 招标人与中标人在签订书面合同后3个工作日内向交易中心对中标人及其余中标候选人投标保证金发送退还指令。
- (4) 若项目受到监督部门调查时,招标人根据实际情况处理投标保证金退回有关工作。招标人将按调查结果处理涉事投标保证金。
- (5) 如因投诉等异常情况不能正常签发中标通知书,招标人可以退回未中标的且不涉及异常情况处理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发送退还指令。
- 15.4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应当与投标有效期一致。招标人如果按本投标人须知第16.3款的规定延长了投标文件有效期,则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也相应延长。
- 15.5 若发生下列情况,招标人在书面通知投标人(或中标人)后有权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至投标有效期满之前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担保;
- (3) 未根据本投标人须知第36条规定签署合同;
- (4)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人同意,将中标项目的合同的权利义务转让给第三方的;
- (5) 提供虚假投标文件或虚假补充文件的,或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投标相关规定的行为。
- 15.6 对于提交银行电子保函(保险电子保单)的有关注意事项:

15.6.1 投标人所提交的银行电子保函（保险电子保单）经核实出现以下情况的，作自动弃权处理：

①担保的有效期或金额不符合要求的；②出现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款。

15.6.2 投标人应当选择具备银行电子保函（保险电子保单）相关业务的银行（保险公司）开具投标保函（保单）。具备相关业务的银行（保险公司）应满足能与交易中心端口对接、关联基本账户、退款等条件，以保证电子指令的正常发送与接收。

15.6.3 银行电子保函采用“电子保函+电子指令”模式，保险电子保单采用“电子保单+电子指令”模式，即银行（保险公司）向投标人开具电子保函（保单）的同时向交易中心发送经加密的电子指令，投标人自行登录交易系统进行确认。

15.6.4 投标人需预留足够的时间，提前办理好银行电子保函或保险电子保单，自行查询确认电子指令是否已经送到交易中心，并核对相关资料和信息的准确性。若投标人未预留足够的时间办理相关手续，因网络或系统等原因导致电子指令超过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未能到达交易系统导致招标人拒绝其投标的，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5.7 投标保证金缴存银行账户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东莞市）办事指南。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文件将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届满后90日内有效。投标有效期比规定时间短的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16.2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为合同附件，合同失效时同时失效。

16.3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往来。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招标人将退还其投标保证金。对于同意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第15条投标保证金的有关规定在投标保证金延长期内仍适用。

17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17.1 投标文件采用电子标书形式编制。投标人使用网络上传投标文件。

17.2 投标人应使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东莞市）发布的投标文件电子标书制作软件（以下简称“电子标书制作软件”）进行投标文件的合成、电子签名工作。

17.3 投标人应使用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提供者签发的电子签名认证证书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名。该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7.4 投标人使用电子标书制作软件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必须按招标文件相关条款及投标文件格式中的要求进行编制。

17.5 投标文件应按上述编制的要求编制电子标书。如投标文件未按上述编制要求编制的，所引起交易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结果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7.6 投标文件必须按下列要求编制、使用数字证书电子签名，否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17.6.1按本须知第8、9、10、12、13条的规定编制，按本须知第11条的规定提供投标报价响应表，“投标文件的组成”中列明的内容在投标文件中不能有漏缺。

17.6.2投标文件商务标、技术标编制要求：

- (1) 投标文件必须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文件格式编制，并转换成PDF格式合成到电子投标文件中；
- (2) 投标文件商务标、技术标必须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填写，不能出现缺项、缺页、手写、关键语句（或字）错误；
- (3) 投标文件的任何一页都不应有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
- (4) 投标文件商务标、技术标应按其格式要求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电子签名、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 (5) 严格按照第五篇投标文件格式内的要求完整、真实的填写《合同条款偏离表》《用户需求偏离表》；
- (6) 投标人要特别加以注意，必须严格按照第五篇商务标格式的要求完整、真实的填写《资格业绩》及提供对应证明材料；
- (7) 投标文件技术标部分必须按招标文件第五篇“技术标格式”编制。

17.6.3投标文件报价信封编制要求：

- (1) 投标人应使用电子标书制作软件编制并生成报价信封，内容根据招标文件设置的报价信封内容按实填报。
- (2) 投标人填报报价信封的“投标值”时，统一填报“按《开标一览表》填报的下浮率响应本项目的投标报价”，并确保报价信封下浮率与开标一览表下浮率保持一致，不一致时以报价信封为准。
- (3) 投标文件报价信封应按其格式要求使用依法设立电子认证服务提供者签发的电子签名认证证书进行电子签名。该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7.6.4对于电子投标文件中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节点，如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被授权人投标的，则应按“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节点格式要求进行填报及电子签名；如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投标的，则无需填写“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节点。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8 投标文件的加密

投标人应使用依法设立电子认证服务提供者签发的电子签名认证证书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名并加密。

19 投标文件的提交

19.1投标人应在本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交易系统在线上传投标文件。上述方式外提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不予受理。

19.2投标人在通过交易系统在线上传投标文件时，需设置投标文件查询密码（用于查询投标文件递交情况、撤销投标文件及签到时匹配对应的招标文件）。上传成功后，投标人应打印“电子标书网站上传回执”作为成功上传的凭证。

19.3投标文件成功上传后，交易系统将生成投标文件识别码。本识别码是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唯一凭证，投标人须妥善保管。识别码丢失后，投标人将无法找回投标文件，需重新上传提交。

19.4投标会议地点：见招标公告。

19.5逾期送达的或者未按指定方式提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20 投标会时间、地点及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

20.1投标人应按招标公告的时间、地点，或根据本投标人须知第7.2款规定所延长的日期和时间之前通过交易系统在线上传投标文件。

20.2招标人有权按本投标人须知第7条的规定发出补充通知书，延长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此时，招标人与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相应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时间。

21 投标文件的拒绝

21.1投标会上，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招标人拒绝：

21.1.1招标人在本投标人须知第19.1、19.2、19.3、19.4款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以后或指定方式以外收到的投标文件。

21.1.2投标人未按本投标人须知第19.1、19.2、19.3、19.4款规定提交的投标文件。

21.1.3投标人未在公共资源交易企业库建档的，或对应企业类型信用档案（如有）状态为“限制投标及承接工程”状态的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

2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22.1在本须知第19.1款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投标文件。

22.2投标人应使用企业数字证书、投标文件识别码及投标文件查询密码通过网络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

22.3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有效期满之前，投标人不得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截止后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招标人没收其投标保证金（逾期未解密投标文件的除外）。

五、开标与评标

23 开标

23.1招标人在19.1款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19.4款规定的地点召开投标会并公开开标，投标人可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参加投标会或通过登录交易系统在线查看开标过程相关信息。

- 23.2 **投标人网上签到时间为开标当天上午6时至投标截止时间**，使用企业数字证书（机构证书或业务证书）登录交易系统在线完成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资质选择（如有）、保证金关联（如有）及电子投标文件关联等的网上签到手续；**网上签到需要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进行人脸识别完成签到**。招标人在投标会现场不受理投标人签到事项，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人签到失败、关联相关投标信息错误及不完整的，视为其投标文件无效，招标人将否决其投标。
- 23.3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招标人按本须知第21.1款规定拒绝不符合要求的投标文件。
- 23.4 **解密投标文件的时间为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后60分钟内**。解密投标文件时间段内，投标人必须进行线上解密并且完成投标文件解密。若全部投标文件均在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经招标人确认，可以提前进入下一环节。投标会现场不受理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解密等事项。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解密需要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进行人脸识别完成解密**。
- 23.5 招标人通过交易系统对投标人资格进行辅助审查。招标人确认交易系统辅助审查结果，公布通过审查有效的投标人名单及拒绝或否决投标的理由。投标人对审查结果有异议的，可在解密环节结束且招标人公示资格结果后20分钟内向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提出。如投标人未提出或未按上述规定提出异议的，则认为已确认招标人宣读的审查结果。
- 23.6 招标人将所有已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含被否决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数据打包。通过交易系统辅助审查有效且解密成功的投标人才能进入评标程序，参与竞标。
- 23.7 招标人、招标代理工作人员、监督部门（如有）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24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 24.1 递交投标文件后，直至向中标人授予合同期间，凡与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投标报价的有关资料以及意见等，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否则追究有关当事人的法律责任。
- 24.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5 评标委员会

- 25.1 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的成员在评审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招标投标的有关规定。
- 25.2 评标委员会依法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投标文件的评审、得出评审结果，并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26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26.1 开标（评标）时，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作为无效投标文件：

26.1.1 上传的投标文件损坏或无法读取的；

26.1.2 经招标人确认，投标人在公共资源交易企业库填报的与本项目密切相关的信息与事实不相符的；

26.1.3 投标文件上标明的投标人与通过资格预审的投标申请人发生实质性的改变；

26.1.4 投标文件签名使用的数字证书与签到的投标人名称不一致的；

26.1.5 投标人的投标编制MAC信息、投标编制CPU序列号、投标编制硬盘序列号均与其他投标人相同的；

26.1.6 投标文件中使用的本项目招标文件版本，与交易系统上发布的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最新版本不一致的；

26.1.7 经认定属于26.2款规定的围标串标情形的；

26.1.8 出现招标文件其他条款中定义为无效投标的情况。

26.2 围标串标的情形：

开标、评标过程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认定为围标串标：

26.2.1 不同投标人使用同一台电脑或者同一加密工具编制投标文件；

26.2.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26.2.3 参加投标活动的人员为同一标段其他投标人的在职人员；

26.2.4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26.2.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26.2.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主要岗位人员存在相同人员；

26.2.7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除了规定格式及内容之外的其他格式、内容相同或者大量雷同；

26.2.8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6.2.9 投标人所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开立电子保函存入的保证金和开具银行电子保函相关费用或开立保险电子保单保险费未从其基本账户转出；

26.2.10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围标串标情形。

存在于开标过程的情形由招标人认定，存在于评标过程的情形由评标委员会认定。

27 投标文件的初审

27.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7.2 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8 投标文件的澄清

28.1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8.2评标结果公示前，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列明的被授权人的联系电话应保持开机状态，以便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时能够收到有关通知，否则视为投标人放弃澄清的权利，对评标委员会就该项内容的评审意见无异议。因此温馨提示各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请认真填写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列明的被授权人的联系电话，如招标文件第五篇投标文件格式“投标函”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中的联系方式及电子邮箱，以便能及时收到澄清通知。

29 对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29.1评标委员会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包括商务、技术的详细评审。

29.2对投标文件商务的评审详见评标工作大纲。

29.3对投标文件技术的评审详见评标工作大纲。

29.4本次评标的评分权重详见评标工作大纲。

29.5根据上述商务、技术综合评价的权重分配计算出各投标人的综合得分。

30 评标原则及方法

30.1对所有投标文件的评审，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按步骤先进行初步评审，再进行商务、技术评审。

30.2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在评标时将根据第29条，采用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方式，质量优先的评审方法，对所有实质性响应性投标文件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进行综合打分。

30.3若本次招标过程中有效投标人不足3个，则本次公开招标失败；若有效投标人大于或等于3家，则按照招标文件附件一《评标工作大纲》规定的评审方法继续评审，并按所有有效投标人最终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人。若有效投标人大于或等于3家且小于等于8家，评标委员会按评审后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序，同时确定全部有效投标人为入围供应商。

31 评标结果公示及异议、投诉

31.1招标代理机构在招标公告发布媒介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3日（最后一日是节假日或公休日的，应顺延到节假日或公休日后第一个工作日）。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评标结果公示期间使用企业数字证书通过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E网通管

理平台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并将完整的异议书面材料上传至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E网通管理平台，逾期则视为对评标结果无异议。超出提交异议截止时间而提出的任何疑问，招标代理机构可不予答复。

招标代理机构将拒收未能提供完整异议书面材料的异议，完整的异议书面材料必须同时包含：异议书（加盖法人公章，并注明联系人、联系电话、联系地址）、授权提交异议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扫描件、反映异议人主体资格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公章）、以及合法来源的证据证明材料。

31.2结果公示后，招标人有权要求中标候选人在结果公示之日起3日（最后一日是节假日或公休日的，应顺延到节假日或公休日后第一个工作日）内提交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业绩证明文件、对招标文件实质性条款响应文件、履约能力证明文件的原件供招标人核查。招标人如有需要，中标候选人有义务提供投标文件外其他相关证明资料原件（包括但不限于业绩合同对应的发票等）供招标人核查。招标人如发现投标人提供虚假证明文件、虚假响应文件等弄虚作假行为骗取中标的，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涉嫌违法犯罪的，将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当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向中标候选人发出提供上述投标文件或投标文件外其他相关（包括但不限于业绩合同对应的发票等）的证明资料原件进行核查的书面通知后，第一中标候选人未能在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书面要求的时间（一般不少于三个工作日）内提供完整的材料原件进行核查的，视为其无法提供真实的资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

31.3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按程序向招标人采购活动的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提供纸质投诉书及必要的证明材料。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异议和异议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三）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法律依据；
- （六）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异议事项的范围，但基于异议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监督部门：东莞市水务环境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联系人：邓先生，联系电话：0769-28823251。

32 真实性审查

- 32.1在授予合同前，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或评标委员会有权组织对投标人的真实性审查。包括对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业绩证明文件、对招标文件实质性条款响应文件、履约能力证明文件的原件真实性进行核查。招标人如有需要，投标人有义务提供投标文件外其他相关证明资料原件（包括但不限于业绩合同对应的发票等）供招标人核查。若发现投标人提供虚假证明文件、虚假响应文件等弄虚作假行为的，或经审查确认其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者存在违法行为）导致无法按照投标文件的承诺履约的，或其明确表示不按照投标文件承诺履约的，等影响中标结果的行为，招标人有权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 32.2投标人在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或评标委员会通知其提供上述投标文件或投标文件外其他相关（包括但不限于业绩合同对应的发票等）的证明资料原件进行核查的要求后，未能在约定的时间内提供原件进行核查的，视为投标人无法提供真实的资料，招标人有权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 32.3若投标人在投标或履约过程中存在提供虚假材料、虚假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等弄虚作假行为，或未能根据本须知31.2款约定按时提供原件进行核查的，或不按照投标文件承诺履约或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或不按要求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等影响中标结果的行为，因此导致投标人无法参与东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相关招标采购等活动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全部后果。

33 评标委员会和招标人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在授予合同前的任何时候，招标人仍保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宣布招标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利，无需向受影响的投标人承担任何责任。

六、授予合同

34 授予合同的准则

34.1除第31条、32条、33条规定外，招标人将合同授予其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且能承诺履行合同，对招标人最为有利的投标人。

34.2招标人依法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

34.3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不按要求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中标人放弃中标、中标资格被依法确认无效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35 中标通知

35.1招标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书面通知，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5.2招标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书面通知的同时，招标代理机构通知落选的投标人其投标文件未被接受而不提原因。

36 签署合同

- 36.1 中标人在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的约定，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具体签订方式以招标人通知为准。否则招标人有权取消中标资格并按招标文件及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处理。

37 履约保证金

- 37.1 中标人应在签订合同前，通过银行转账方式向招标人提交人民币零整（¥0元）的履约保证金，否则招标人可取消中标人的中标资格，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合同履行过程中，中标人给招标人或其下属企业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招标人或其下属企业并依法追究中标人的相应责任。

- 37.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招标人或其下属企业因中标人不能完全履行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或其他合同约定的事项。如发生下列任一情况时，招标人有权依合同追究违约责任外，同时有权提取履约保证金并进行相应处理：

- （1）中标人将合同项下中标人的权利义务全部转让给第三方，或未经招标人或其下属企业书面同意将部分权利义务转让给第三方的，招标人有权没收其履约保证金。
- （2）在合同履行期间，中标人怠于履行合同义务，经招标人或其下属企业通知或要求承担违约金后仍拒不改正的，招标人可依法没收或适当扣除其履约保证金。
- （3）在合同履行期间，因中标人货物、服务质量问题造成损害、侵权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招标人或其下属企业(含其人员)经济损失、中标人所雇人员及第三人人身财产损失等）、拖欠原材料供应商货款或与其所雇用员工发生劳资纠纷、上访、闹事或其他影响招标人或其下属企业生产经营等情况而其未及时妥善处理的，招标人有权使用履约保证金予以支付或作出相应处理，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由中标人承担。
- （4）在合同履行期间，中标人违约产生的违约金、赔偿、罚款或其他应付费用等款项，招标人或其下属企业有权直接从未付款项中直接扣除或启用履约保证金予以支付。
- （5）合同期内，中标人不能及时完成合同某项义务的，招标人有权提取履约保证金用于处理该项工作。
- （6）其他根据本合同约定或法律规定，招标人可启用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 37.3 履约保证金应用本合同货币。

- 37.4 如中标人提交的履约保证金是其分支机构以转账形式转入的，要提交中标人的法人书面授权，不接受由私人账户和其它单位转入的保证金，也不接受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应以存入招标人指定的以下银行账户为准。

广东东进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履约保证金账户：

开户名称：广东东进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2010021309200085960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东莞分行营业部

37.5 中标单位提交了履约保证金后，当履约保证金转达招标人履约保证金账户后，中标人将履约保证金的汇款凭证用A4纸复印件（注明招标编号）一式二份并加盖中标人的公章送招标代理机构。

37.6 中标人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在合同期限届满，且本项目合同下委派的所有项目完成结算工作28个日历天后，经招标人确认，中标人可向招标人提交退回履约保证金的申请。招标人审核无异议后，办理履约保证金退还手续，退回时一律以银行转账的形式无息退回到中标人的账户。

38 在合同履行中变更采购范围的权利

38.1 合同履行中，招标人在合同约定的范围内，招标人有权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及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对采购范围进行变更调整，变更采购范围后，投标人应遵照执行。

39 中标服务费

39.1 中标人应按39.2款规定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原件之前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交纳中标服务费，本项目每个中标人须缴纳的中标服务费金额为人民币贰仟元整（¥2000.00元）。

39.2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后，须在15日内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用及领取《中标通知书》原件，否则视为放弃中标权利和义务。

39.3 中标服务费只接受以银行转账、电汇方式交纳。

中标服务费汇入账号（**特别提醒，本账户非投标保证金汇入账户**）：

开户名称：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银行帐号：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39.4 中标人如未按第39.1款、第39.2款规定办理，将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40 发票

40.1 该项目获得中标的中标人在执行合同过程中，向招标人出具的发票必须是由中标人开具，不得以其他单位或个人名义出具，本项目中标人向招标人出具的发票类型为增值税专用发票。

41 招标相关补充约定

41.1 本项目投标人须知第2条所述行政处罚信息，以开标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或以司法、仲裁机构等出具的生效文件予以认定，时间以认定文件的落款时间为准。开标结束后，有关投标单位的行政处罚信息，以开标当天查询结果为准；结果公示期间，如投标人对有关投标单位的行政处罚信息存在异议，但不涉及第一中标候选人的，视为对中标结果没有造成实质影响。

42 本次招标活动的最终解释权归招标代理机构及招标人所有。

WQSHCZ12601510

第三篇 用户需求书

满足广东东进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进公司”）及下属公司有害生物防制业务发展需求，择优选取专业能力强、服务质量优、履约信誉好的有害生物防制项目劳务分包供应商，规范有害生物防制作业标准、提升服务效率与管控水平，现通过公开招标建立有害生物防制项目劳务分包供应商库。

一、项目背景与必要性

广东东进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核心有害生物防制业务聚焦鼠、蚊、蝇、蟑螂、白蚁等有害生物的定期防制与应急消杀，以及消杀方案制定、效果评估与报告出具等领域，业务覆盖广东省内多地，服务场景涵盖社区、园区、学校、医院、办公楼、林区等多种类型。公司业务具有服务点位多、覆盖范围广、技术要求多样、应急响应频繁等特点。

公司目前以统筹管理、质量监督、验收结算为主，有害生物防制作业需大量专业劳务团队支撑。零散采购存在作业标准不统一、响应速度慢、质量管控难、履约风险高等问题，亟需建立专属供应商库，由供应商提供专业有害生物防制作业服务，公司统一管理、派单、考核，实现作业标准化、服务专业化、管理规范化管理，保障公司各项有害生物防制项目高效落地。

二、建库方案

（一）建库主体

广东东进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建库成果适用于公司及下属公司所有有害生物防制项目。

（二）建库方式

公开招标+框架协议采购，择优确定入围供应商并签订框架协议。

（三）服务期限

2年。库期到期不影响已签订单项合同履约，供应商须完成单项合同全部作业内容直至验收合格。

（四）定价机制

采用下浮率报价模式：

本项目前期将结合消杀频次、全域服务面积、点位总量折算全年预估总工日，仅作为编制预算、设置各工种劳务服务费单价限价的测算依据，日常派单不再按预估总工日逐次核算人员配置。

结算单价=有害生物防制项目劳务各岗位服务费单价限价×（1-中标下浮率）；

下浮率有效报价范围：0%≤下浮率<100%，唯一报价，不接受选择性报价。

入库下浮率适用于单项服务费用预（估）算金额在50万元以内的项目；单项服务费用预（估）算金额在50万元（含）以上的项目，须通过二次竞价重新确定下浮率。竞价前，东进公司将针对单个项目逐一拆解材料成本、人工成本、税金、管理成本及合理利润，仅将人工成本部分作为竞价标的单独测算。由于各项目人工与材料成本占比差异较大，不设置统一比例。

（五）业务规模与入库数量

1. 年度预估业务规模：约 300 万元

2. 业务范围：广东省内各地有害生物防制项目

3. 拟入库供应商数量：8 家

4. 入库数量依据：设置 8 家供应商，可覆盖更广服务区域，储备不同技术专长的服务团队，保障防制效果与应急响应速度，形成良性竞争，满足项目连续性、应急响应及多项目同步作业需求。

三、服务范围与资格能力要求

（一）主要服务范围

主要服务范围：覆盖①鼠类防治②蚊类防治③蝇类防治④蟑螂防治⑤白蚁防治⑥其他爬虫防治（如蜈蚣、蜘蛛、臭虫等）等有害生物的常态化定期防制服务，以及针对前述六类有害生物开展的日常场景应急消杀服务、定制化消杀方案编制、防制效果核验评估与正式报告出具、病媒生物常态化监测。

（二）具体作业标准

1. 鼠类防治作业标准

- 全面检查鼠类活动痕迹，确定鼠密度及活动区域；
- 合理设置毒饵站，做到“定点、定量、定期”投放；
- 定期检查毒饵消耗情况，及时补充更换；
- 采取物理防制与化学防制相结合的方式；
- 防制后鼠密度达到国家相关标准要求。

2. 蚊类防治作业标准

- 定期清除各类积水，消除蚊类孳生地；
- 对绿化带、下水道、地下室积水点等重点区域进行药物喷洒；
- 合理设置灭蚊灯、纱网等物理防制设施；
- 定期开展蚊密度监测，防制后蚊密度控制在国家标准范围内。

3. 蝇类防治作业标准

- 全面排查蝇类孳生地（垃圾堆放点、化粪池、腐烂有机物等），及时清除；
- 对重点区域（垃圾桶、厕所、食堂周边）进行滞留喷洒或空间喷雾；
- 设置灭蝇灯、粘蝇纸等物理防制设施，定期更换；
- 防制后蝇类密度达到国家相关标准要求。

4. 蟑螂防治作业标准

- 全面勘查蟑螂栖息场所，确定侵害程度；
- 采用胶饵、粉剂、喷洒等多种防制方法；
- 重点处理厨房、卫生间、仓库等蟑螂易滋生区域；
- 定期回访，根据防制效果调整方案。

5. 白蚁防治作业标准

- 全面检查白蚁危害情况，确定蚁巢位置；
- 采用药物预防、诱杀、喷粉等综合防制技术；
- 对木质结构、地基、绿化带等进行白蚁预防处理；
- 提供白蚁危害评估报告及防制建议。

6. 其他爬虫防治（如蜈蚣、蜘蛛、臭虫等）作业标准

- 全面排查蜈蚣、蜘蛛、臭虫等爬虫的栖息、孳生区域（如绿化带草丛、墙角缝隙、地下室、杂物堆放区、木质结构缝隙等），明确侵害程度；
- 采用粘捕、诱杀、滞留喷洒等物理与化学结合的防制方式，重点处理爬虫易藏匿、易出没区域；
- 定期开展密度监测，防制后爬虫密度符合《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相关标准要求，无大量爬虫活动迹象。

（三）供应商资格能力要求

1. 主体资格：境内合法注册法人/其他组织，无严重违法记录，未列入失信名单、东莞市水务环境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黑名单。
2. 业绩要求：投标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至少承接过 1 项有害生物防制项目业绩，业绩证明材料须清晰体现具体服务内容，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四、商务需求

（一）服务费标准

1. 服务费单价限价为 678 元/人/天（不含税），按每日 8 小时工作制计工，每日累计有效工时不超过 8 小时；
2. 综合单价已包含作业人员的工资、福利、津贴、补贴、社保费用、法定加班费（含正常工作日延长工作时间、休息日及法定节假日加班费）及各类风险费用。无论东进公司安排的具体作业时间段为何（含夜间或凌晨），无论每日累计有效工时是否超过 8 小时，该单价均不予调整，东进公司不再另行支付加班费；
3. 项目所需人员数量、总用工工日，依据业主方的作业设计确定，以东进公司签发的派工单作为执行依据；供应商须无条件服从现场人员、工时调配指令；因供应商人员技能、管理等原因延长工时完成定额的，或因供应商未按期完成规定工作量、作业效率低下导致的工期延长、加班施工，不属于工作量显著增加范畴，所有加班、整改成本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东进公司不予另行计费、追加工费；
4. 综合单价已包含防护耗材（如防护服、防毒面具、防护手套、护目镜等）及供应商作业所需其他自行承担物料的成本。消杀药品、灭鼠诱饵、物理防治耗材（如粘鼠板、粘蝇纸、灭蝇灯灯管等量大的通用消杀用品）由东进公司统一提供，相关费用不包含在综合单价内。供应商须确保自配物料符合国家相关标准，东进公司提供的物料由供应商规范使用并建立领取台账。

（二）付款方式

1. 结算周期：按月结算，上月费用次月结算，按实际进场人数、考勤记录、服务质量考核结果据实结算；

2. 结算流程：双方项目负责人签字确认服务费用→供应商提供等额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及经东进公司确认的结算文件→东进公司在收到上述资料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服务费；

3. 发票要求：发票类型为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率，发票内容与实际服务内容相符。

（三）服务要求

1. 驻场管理：东进公司可根据项目实际需要，要求供应商派驻驻场管理人员（经东进公司认可），负责现场人员调度、作业安排、质量管控、沟通协调等工作。

2. 人员配置：各派单项目所需工种及人数，由东进公司根据服务面积、作业难度及作业时长综合确定，并在派工单中明确；供应商须严格按照派工单要求足额配置具备相应资质的人员。

3. 应急配合：建立 24 小时应急响应机制，配备专职应急联系人及应急作业班组，确保通讯畅通。接到东进公司应急通知后，2 小时内组织人员及必要设备到达现场开展应急处置，并无条件配合东进公司的紧急、临时性作业调配；

4. 人员着装管理：统一穿着东进公司指定工装，费用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现场作业人员须佩戴统一标识，不得出现着装不整、穿拖鞋等影响作业安全及东进公司形象的情况；

5. 考勤管理：日常作业不再逐次预先核算、核定派单工日，供应商按东进公司作业要求自主调配人员，东进公司通过每平方公里最低配置人员、每月最低出勤工日等指标开展履约考核，工日数据仅作为月度考核及最终结算依据，不作为项目派单、人员调配的前置审核条件；供应商工作人员须严格按东进公司要求在指定时段、地点打卡签到，班前班后须清点人数，严禁疲劳作业、酒后上岗；结算时以东进公司签发的派工单载明的人员配置及实际有效签到记录作为人员天数计取的依据。

6. 危险作业管控：供应商须向工作人员明确高处喷药、有限空间消杀、剧毒药剂配置等危险性作业清单，作业前必须落实安全防护措施并经东进公司现场代表确认后方可实施。

7. 质量保证：供应商须严格按照作业标准提供服务，如未达到合同约定标准，应免费进行返工处理，直至达到要求；如因服务质量问题给东进公司造成损失的，供应商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本采购文件所述服务标准为基本要求，具体项目执行标准以东进公司下达的《项目任务书》或《作业标准通知》为准。

8. 保险及安全保障要求：中标人须在中标后、进场作业前，依法为所有作业人员购买工伤保险及人身意外伤害险（单人保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 万元），并足额投保安全生产责任险和第三者责任险。相关险种的保单复印件须在人员进场前提交招标人备案。未按要求购买保险并提交备案的，招标人有权拒绝相关人员进场作业，由此造成的工期延误、服务中断及一切经济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上述保险费用已包含在综合单价中，不另行计费。

五、供应商库使用与管理

（一）派单规则

（1）单项服务费用预（估）算金额在 50 万元以内的项目：采取抽签轮单制确定派单单位，最终结算单价按该单位入库投标时的中标下浮率进行计算。在抽签时同步抽取第二中选人作为备选，当第一中选人放弃、不具备履约能力、未按时确认或中途退出时，由第二中选人递补承接。对每次拒绝接受任务的服务单位，取消本轮承担任务资格，并暂停两次抽签承接任务资格；连续 3 次拒绝接受任务的，东进公司有权终止框架合同，清退出库。

（2）单项服务费用预（估）算金额在 50 万元(含)以上的项目：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采用二次竞价方式遴选派单合作单位。二次竞价以该项目所有入围供应商首次入库报价的平均价为基准价，各供应商在此基础上重新报下浮率。针对特殊项目，基准价的确定方式经东进公司审定后可另行确定。

（二）考核与退出机制

建立月度考核和年度考评制度，考核结果直接与服务费结算、派单资格、供应商存续挂钩。

1. 月度考核制度：考核以具体派单项目为单位，由东进公司项目管理人员采用不定时抽样、全面巡视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具体考核标准详见附件 1《有害生物防制作业质量评分表》，考核项目总分满分 100 分，如东进公司或其权属服务站点对服务单位的服务考核评分达到 90 分或以上的，该月服务费全额支付；如不足 90 分的，该月实际支付的服务费=该月应支付服务费×当月考核评分占比；如发现累计两个月未达到 60 分时，且服务单位没有提供令东进公司或其权属服务站点认可的整改方案的，东进公司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供应商对考核评分结果有异议的，可在收到考核结果后 3 个工作日内向东进公司书面提出复核申请。东进公司应在收到申请后 5 个工作日内组织内部复核，并出具复核结论。复核结论维持原结果的，扣款按原考核评分执行；复核结论变更的，按复核后的结果结算当月服务费。

2. 年度考评制度：考评维度包括合同履行情况、人员配置稳定性、整体服务质量、配合响应效率、月度考核累计表现五个方面；具体详见附件 2《供应商履约评价表（服务类）》。考核结果分为优、良、合格、不合格”四级：优（总分≥90 分），良（80 分≤总分<90 分），合格（60 分≤总分<80 分），不合格（总分<60 分）。

3. 供应商退出机制：

退出类型	具体情形	处理方式
自愿退出	供应商因自身经营、资质变动等原因无法继续合作的，提前 30 日内向东进公司提交书面退库申请。	在妥善完成已承接项目后，经东进公司审核同意后办理退库手续。
考核淘汰	（1）连续两次年度考评为合格，经辅导仍未达到“良”及以上等级； （2）当年度考评为不合格。	强制清退出库，列入公司合作黑名单，在名单有效期内不得重新申请（黑名单有效期最长不超过 3 年）。
违规清退	出现以下情形之一： （1）提供虚假资料谋取入围； （2）发生重大安全或质量事故； （3）严重违约，不履行合同义务；	立即清退出库，列入公司合作黑名单，在名单有效期内不得重新申请（黑名单有效期最长不超过 3 年）。

	(4) 存在商业贿赂等违法违规行为； (5) 泄露公司商业秘密。 (6) 连续 3 次无正当理由拒绝东进公司派单任务。	
--	---	--

（三）供应商库的补充机制

当库内合格供应商因退出等原因导致数量不足（如少于 3 家）时，启动补充征集程序，按原公开招标的评审标准和方法进行补充，确保库内供应商数量满足业务需求。

（四）服务标准和服务内容差异处理

1. 标准差异处理：若因法律法规、政策调整或东进公司上级单位出台新的、更高级别的执行标准，导致该标准与本合同约定或招标文件要求存在差异的，供应商须无条件配合执行，不得拒绝、拖延或以此为理由降低服务质量。因标准变更产生的额外费用已包含在合同综合单价内，供应商不得另行要求增加费用。

2. 服务内容差异处理：在合同履行期间，东进公司有权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对采购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服务内容、作业地点、工期要求等）进行变更调整，供应商应遵照执行。若具体项目与本项目服务范围存在差异，导致工作量显著增加，双方应以书面形式确认《服务内容变更清单》，并按以下优先顺序确定结算价格：参照东进公司同类项目历史成交价→东莞本地近期同类项目中标价→双方共同委托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出具的市场询价报告→大湾区同类型项目近期成交均价。如协商不成，东进公司有权重新选定供应商，供应商不得以采购范围变更为由拒绝履行合同义务或降低服务质量标准。

六、技术与安全要求

- 1. 作业规范：严格按照国家及地方有害生物防治技术标准、操作规程作业，确保防治效果；
- 2. 安全管理：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制度，作业人员岗前培训合格后方可上岗，佩戴必要的防护装备；
- 3. 药品使用：使用符合国家规定的低毒、高效、环保药品，严格按照说明书要求使用，避免对环境和人体造成危害；
- 4. 环保要求：作业垃圾及时清理，规范处理废弃药品和包装，废弃农药瓶统一回收登记，不得丢弃河道水库，保护生态环境；
- 5. 应急方案：针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有害生物暴发等特殊情况，制定完善的人员调配、现场处置、应急消杀方案；
- 6. 设备要求：服务单位必须保证投入本项目的机械设备数量能满足东进公司服务要求，东进公司有权要求服务单位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增加或升级设备数量，设备需定期进行检修维护，确保安全稳定运行。设备配置参考表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配置要求	备注
1	常量喷雾器	满足日常消杀作业需求	按具体项目需求配备
2	电动超低容量喷雾器	用于空间喷雾、应急消杀	按具体项目需求配备

序号	设备名称	配置要求	备注
3	烟雾机	用于下水道、密闭空间消杀	按具体项目需求配备
4	白蚁探测仪	用于白蚁危害排查与监测	按具体项目需求配备
5	热烟雾机	用于大面积空间消杀	按具体项目需求配备
6	运输车辆	保障人员及物资转运	按具体项目需求配备
7	安全防护装备	防护服、防毒面具、防护手套、护目镜、安全帽等	全员配备
8	监测设备	鼠密度监测、蚊蝇监测器具等	按具体项目需求配备

注：消杀药品、灭鼠诱饵、粘鼠板、粘蝇纸、灭蝇灯灯管、毒饵站等大批量通用消杀耗材由东进公司统一提供，相关采购费用不计入综合单价；防护服、防毒面具、防护手套等安全防护装备，各类消杀喷雾器械、监测设备、作业运输车辆等全部机具设备由供应商自行采购 / 租赁，相关购置、维保、燃油费用全部包含在综合单价内。

七、费用构成说明

1. 综合单价限价（678 元/人/天，不含税）为全费用综合单价，包含供应商为完成有害生物防治劳务作业所需的全部成本及合理利润，具体包括：

（1）人工费用：作业人员及驻场管理人员的工资、福利、津贴、补贴、社保费用、法定加班费（含正常工作日延长工作时间、休息日及法定节假日加班费，涵盖夜间、凌晨及超时作业情形）。具体作业时间段由东进公司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灵活安排（含夜间或凌晨），综合单价不因作业时段特殊性或累计工时的增加而调整，供应商不得再向东进公司另行主张任何加班费用；

（2）保险费用：为所有作业人员购买的工伤保险、人身意外伤害险（保额≥100 万元），以及投保的安全生产责任险、第三者责任险费用；

（3）物料费用：防护耗材（如防护服、防毒面具、防护手套、护目镜等）及供应商作业所需其他自行承担物料的费用，均由供应商承担；消杀药品、灭鼠诱饵、粘鼠板、粘蝇纸、灭蝇灯灯管等大批量通用消杀耗材由东进公司统一提供，相关采购费用不计入综合单价；防护服、防毒面具、防护手套等全部小型防护物料、作业工具由供应商自行采购，全部包含在综合单价内。供应商须确保自配物料符合国家相关标准，东进公司提供的物料由供应商规范使用并建立领取台账；

（4）作业相关费用：作业人员统一工装购置费，喷雾器、烟雾机、白蚁探测仪等作业设备及安全防护装备的购置、维护、检修费用，运输车辆及燃油费，应急响应的相关成本，质量管控、档案管理等相关费用；

（5）其他费用：供应商的管理费、合理利润、除增值税以外的其他税费、风险费，市内及市外全部人员交通、车辆燃油、设备转运等所有交通相关成本（市外作业不再额外支付交通费、差旅费），以及非因东进公司原因导致的各类作业事故的经济损失及赔偿费用等。

2. 其他说明：

（1）本项目采用总价包干方式，综合单价已包含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内容所需的一切成本及相关费用。除合同约定的款项外，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东进公司无需额外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2) 因供应商作业质量不达标、未按约定履约导致的返工、整改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不另行计费。

(3) 所有作业人员须持有有害生物防制上岗证或相关培训证。

(4) 综合单价已包含作业人员及物资运输的全部交通成本，东进公司不再另行支付交通费。

WQSHCZ12601510

附件 1：有害生物防制作业质量评分表

评估大类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及评分标准（扣分细则）	应得分	实得分	备注
一、核心防制效果（60分）	1. 鼠类防治	1.1 鼠密度监测：每月至少开展1次鼠类密度监测，监测数据准确完整，得3分；监测不及时或数据不全，得0-2分。 1.2 防治措施：毒饵站设置合理（定点、定量、定期），投放规范无遗漏，得3分；设置不合理或投放不规范，得0-2分。 1.3 防治效果：防治后鼠密度达到国家标准，现场无鼠迹（鼠洞、鼠粪、鼠足印等），得4分；有少量鼠迹，得1-2分；鼠密度超标，得0分。	10		
	2. 蚊类防治	2.1 孳生地处理：全面清除各类积水，孳生地处理率达100%，得3分；有遗漏，每处扣1分。 2.2 药物喷洒：对绿化带、下水道等重点区域定期喷洒，用药规范，得3分；喷洒不及时或用药不当，得0-2分。 2.3 防治效果：防治后蚊密度达到国家标准，无明显蚊类活动，得4分；有少量蚊类，得1-2分；密度超标，得0分。	10		
	3. 蝇类防治	3.1 孳生地排查：全面排查垃圾堆放点、化粪池等蝇类孳生地并及时清除，得3分；排查不全面有遗漏，每处扣1分。 3.2 防治设施：灭蝇灯、粘蝇纸等物理防治设施设置合理，定期更换，得3分；设置不合理或维护不到位，得0-2分。 3.3 防治效果：防治后蝇类密度达到国家标准，得4分；有少量蝇类活动，得1-2分；密度超标，得0分。	10		
	4. 蟑螂防治	4.1 栖息场所勘查：全面勘查蟑螂栖息场所，绘制分布图，得3分；勘查不全面，得0-2分。 4.2 防治方法：采用胶饵、粉剂等综合防治方法，用药科学，得3分；方法单一或用药不当，得0-2分。 4.3 防治效果：防治后无蟑螂活动痕迹，得4分；有少量痕迹，得1-2分；蟑螂密度超标，得0分。	10		
	5. 白蚁防治	5.1 危害检查：全面检查白蚁危害情况，出具检查报告，得3分；检查不全面，得0-2分。 5.2 防治技术：采用诱杀、喷粉等专业技术，操作规范，得3分；技术不规范，得0-2分。 5.3 防治效果：有效控制白蚁危害，无新增危害点，得4分；有少量新危害点，得1-2分；危害扩大，得0分。	10		
	6. 其他爬虫防治（如蜈蚣、	6.1 栖息区域排查：全面排查蜈蚣、蜘蛛等爬虫的栖息、孳生区域，排查覆盖率100%，得3分；有遗漏每处扣1分。 6.2 防治措施：采用粘捕、诱杀、滞留喷洒等综合防治方式，重点区域处理到位，得3分；措施不到位或用药不规范，得0-	10		

评估大类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及评分标准（扣分细则）	应得分	实得分	备注
	蜘蛛、臭虫等）	2分。 6.3防制效果：防制后爬虫密度符合《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相关要求，无大量爬虫活动迹象，得4分；有少量活动迹象，得1-2分；密度超标，得0分。			
二、项目管理（40分）	1. 人员管理	1.1 人员资质：所有作业人员均持有有害生物防制上岗证或相关培训证，人证相符，得5分；有1人无证扣1分，扣完为止。 1.2 培训管理：每月至少开展1次技术培训或安全培训，培训记录完整，得5分；培训不及时或记录不全，得0-2分。	10		
	2. 物资管理	2.1 药品管理：药品分类存放，有出入库记录，无过期药品，得5分；管理混乱，得0-2分。 2.2 设备维护：消杀设备定期维护，性能良好，得5分；设备故障影响作业，得0-2分。	10		
	3. 进度管理	3.1 计划执行：按防制计划推进，无延误，得5分；延误≤3天，得2分；延误>3天，得0分。 3.2 应急响应与配合：应急响应及时，配合东进公司紧急调配，得5分；应急响应不及时，每次扣2分；不配合临时调配，每次扣3分。	10		
	4. 质量监督	4.1 自查机制：每周至少1次现场质量自查，检查记录完整，得5分；检查频率不足或记录不全，得0-2分。 4.2 整改落实：对东进公司提出的问题及时整改，整改完成率100%，得5分；整改不彻底或逾期未整改，得0-2分。	10		
总分			100		

注：

1. 本考核评比实行百分制，与实际服务费挂钩。
2. 每项考评对应无扣分的，实得分等于应得分。
3. 东进公司或其权属服务站点每月根据考评结果情况支付实际服务费给服务单位：当实际考核项目总分满分为100分，如东进公司或其权属服务站点或服务单位的服务考核评分达到90分或以上的，该月服务费全额支付；如东进公司或其权属服务站点或服务单位的服务考核评分不足90分的，该月实际支付的服务费=该月应支付服务费×当月考核评分占比；如发现累计两个月未达到60分时，且服务单位没有提供令东进公司或其权属服务站点认可的整改方案的，东进公司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4. 单一品类服务换算规则：若供应商在当月的承接了“核心作业质量”中某一项单一品类服务

（如仅承接鼠类防制、或仅承接白蚁防制等），则该供应商当月“核心作业质量”部分按以下公式换算为 60 分制记入总分：

核心作业质量得分=（该品类考核实得分数÷该品类对应满分值）×60

当月最终考核总分=核心作业质量换算得分+项目管理实得分

WQSHCZ12601510

附件 2： 供应商履约评价表（服务类）

供应商名称：

考核内容	公共服务部考核评分（项目）	品质运营部考核得分	市场拓展部考核得分
考核分数（100 分）			
合同履行情况（20 分）			
人员配置稳定性（20 分）			
整体服务质量（30 分）			
配合响应效率（15 分）			
月度考核累计表现（15 分）			
总分			

公共服务部意见：

负责人：

日期： 年 月 日

品质运营部意见：

综合考核评分：

等级为：

经办人： 负责人：

日期： 年 月 日

业务分管领导意见：

日期： 年 月 日

总经理审批：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90-100 分为优， 80-90 分为良， 60-80 分为合格， 60 分以下为不合格。

合作供应商履约评分细则（服务类）

（后附评分标准）

供应商名称：

序号	考评项目	标准分	实际情况	得分
1	按合同条款履约执行	20		
2	按约定配置项目人员	20		
3	项目实施中整体服务质量	30		
4	人员工作配合的及时性、主动性	15		
5	每月度考核情况	15		
合计		100		

综合评价结论：

评价人：

需求部门：

需求部门负责人：

日期：

取分标准

考评项目	取分标准
合同履约情况	1. 按合同约定条款执行，得 20 分。 2. 出现违约扣 20 分，不按合同条款执行，一次扣 5 分，扣完为止。
人员配置稳定性	1. 按约定配置项目人员，人员流失率合理且及时补充，得 20 分。 2. 未按要求配置人员的，一次扣 5 分；人员缺编未及时补充影响服务的，一次扣 5 分，扣完为止。
整体服务质量	1. 服务人员有纪律，服务质量优，服务态度良好，按公司要求执行工作的，得 30 分。 2. 未按上述要求的，一次扣 5 分。
配合响应效率	1. 人员工作配合度高、积极主动，应急响应及时（2 小时内到场），得 15 分。 2. 人员执勤时间未按要求在岗工作，不配合公司要求的，一次扣 5 分；应急响应不及时，一次扣 5 分。
月度考核累计表现	1. 每月度考核得分无发生扣款的，得 15 分。 2. 每月度考核发生扣款事项的，每一次扣 3 分。

第四篇 合同条款格式

广东东进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有害生物防制 项目供应商库入围框架合同

甲方：广东东进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_____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公开招标文件的要求，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第一条 合同有效期

1. 本合同期限为 24 个月，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2. 甲方决定提前解除本合同的，需提前十日内书面通知乙方。本合同自乙方收到甲方通知之日起解除。甲方决定续约的，需提前 30 日书面通知乙方。
3. 乙方不得分包、转包。

第二条 服务范围

乙方的服务范围覆盖①鼠类防治；②蚊类防治③蝇类防治④蟑螂防治⑤白蚁防治⑥其他爬虫防治（如蜈蚣、蜘蛛、臭虫等）等有害生物的常态化定期防制服务，以及针对前述六类有害生物开展的日常场景应急消杀服务、针对性消杀方案制定、防制效果评估与正式报告出具、病媒生物密度监测及动态数据分析。

具体作业标准以本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为基础，甲方书面通知另有要求的，以较高标准为准，乙方须严格按甲方指令保质保量完成。

第三条 合同价格

乙方投标所报的单价下浮率为_____%，适用于单项服务费用预估在 50 万元以内的项目结算；单项服务费用预估在 50 万元（含）以上的项目，甲方会针对单个项目逐一拆解材料成本、人工成本、税金、管理成本及合理利润，仅将人工成本部分单独作为计价标的分项测算，不同项目人工、材料成本占比差异较大，不统一套用分摊比例，该类项目结算下浮率以二次竞价结果为准。

1. 综合单价限价（678 元/人/天，不含税）为全费用综合单价，包含乙方为完成有害生物防制劳务作业所需的全部成本及合理利润，具体包括：

（1）人工费用：作业人员及驻场管理人员的工资、福利、津贴、补贴、社保费用、法定加班费（含正常工作日延长工作时间、休息日及法定节假日加班费，涵盖夜间、凌晨及超时作业情形）。具体作业时间段由甲方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灵活安排（含夜间或凌晨），综合单价不因作业时段的特殊性或累计工时的增加而调整。除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不得再以任何理由向甲方主张超时工资、加班费或其他任何形式的工时补偿；

（2）保险费用：为所有作业人员购买的工伤保险、人身意外伤害险（保额≥100 万元），以及投保的安全生产责任险、第三者责任险费用；

（3）物料费用：防护耗材（如防护服、防毒面具、防护手套、护目镜等）及乙方作业所需其他自行承担物料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消杀药品、灭鼠诱饵、粘鼠板、粘蝇纸、灭蝇灯灯管等大批量通用消杀耗材由甲方统一提供，相关采购费用不计入综合单价；防护服、防毒面具、防护手套等全部小型防护物料、作业工具由乙方自行采购，全部包含在综合单价内。乙方须确保自配物料符合国家相关标准，甲

方提供的物料由乙方规范使用并建立领取台账，因使用不当造成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4）作业相关费用：作业人员统一工装购置费，喷雾器、烟雾机、白蚁探测仪等作业设备及安全防护装备的购置、维护、检修费用，运输车辆及燃油费，应急响应的相关成本，质量管控、档案管理等相关费用；

（5）其他费用：乙方的管理费、合理利润、除增值税以外的其他税费、风险费，市内及市外全部人员交通、车辆燃油、设备转运等所有交通相关成本（市外作业不再额外支付交通费、差旅费），以及非因甲方原因导致的各类作业事故的经济损失及赔偿费用等。

2. 其他说明：

（1）本项目采用总价包干方式，综合单价已包含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内容所需的一切成本及相关费用。除合同约定的款项外，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无需额外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2）因乙方作业质量不达标、未按约定履约导致的返工、整改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不另行计费。

（3）所有作业人员须持有有害生物防制上岗证或相关培训证。

（4）综合单价已包含作业人员及物资运输的全部交通成本，甲方不再另行支付交通费。

第四条 服务要求

1. 驻场管理：甲方可根据项目实际需要，要求乙方派驻驻场管理人员（经甲方认可），负责现场人员调度、作业安排、质量管控、沟通协调等工作。

2. 人员配置：各派单项目所需工种及人数，由甲方根据服务面积、作业难度及作业时长综合确定，并在派工单中明确；乙方须严格按照派工单要求足额配置具备相应资质的人员。

3. 应急配合：建立 24 小时应急响应机制，配备专职应急联系人及应急作业班组，确保通讯畅通。接到甲方应急通知后，2 小时内组织人员及必要设备到达现场开展应急处置，并无条件配合甲方的紧急、临时性作业调配。

4. 人员着装管理：统一穿着甲方指定工装，费用由乙方承担；所有现场作业人员须佩戴统一标识，不得出现着装不整、穿拖鞋等影响作业安全及甲方形象的情况。

5. 考勤管理：日常作业不再逐次预先核算、核定派单工日，乙方按甲方作业要求自主调配人员，甲方通过每平方公里最低配置人员、每月最低出勤工日等指标开展履约考核，工日数据仅作为月度考核及最终结算依据，不作为项目派单、人员调配的前置审核条件；乙方工作人员须严格按甲方要求在指定时段、地点打卡签到，班前班后须清点人数，严禁疲劳作业、酒后上岗；结算时以甲方签发的派工单载明的人员配置及实际有效签到记录作为人员天数计取的依据。

6. 危险作业管控：乙方须向工作人员明确高处喷药、有限空间消杀、剧毒药剂配置等危险性作业清单，作业前必须落实安全防护措施并经甲方现场代表确认后方可实施。

7. 质量保证：乙方须严格按照作业标准提供服务，如未达到合同约定标准，应免费进行返工处理，

直至达到要求；如因服务质量问题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本采购文件所述服务标准为基本要求，具体项目执行标准以甲方下达的《项目任务书》或《作业标准通知》为准。

8. 招标工作结束后，将按照以下派单规则确定服务单位：

(1) 单项服务费用预（估）算金额在 50 万元以内（含）的项目：采取抽签轮单制确定派单单位，最终结算单价按该单位入库投标时的中标下浮率进行计算。在抽签时同步抽取第二中选人作为备选，当第一中选人放弃、不具备履约能力、未按时确认或中途退出时，由第二中选人递补承接。对每次拒绝接受任务的服务单位，取消本轮承担任务资格，并暂停两次抽签承接任务资格；连续 3 次拒绝接受任务的，甲方有权终止框架合同，清退出库。

(2) 单项服务费用预（估）算金额在 50 万元（含）以上的项目：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采用二次竞价方式遴选派单合作单位。二次竞价以该项目所有入围供应商首次入库报价的平均价为基准价，各供应商在此基础上重新报下浮率。针对特殊项目，基准价的确定方式经东进公司审定后可另行确定。

9. 在合同履行期间，若乙方存在与甲方形成实质性竞争关系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性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参与甲方主导项目的竞标活动），甲方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五百六十三条主张合同解除权，有权解除合同，并将乙方纳入甲方供应商黑名单库。

10. 建立月度考核和年度考评制度，考核结果直接与服务费结算、派单资格、乙方存续挂钩。

(1) 月度考核制度：考核以具体派单项目为单位，由甲方项目管理人员采用不定时抽样、全面巡视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具体考核标准详见附件 1《有害生物防制作业质量评分表》，考核项目总分满分 100 分，如甲方或其权属服务站点或服务单位的服务考核评分达到 90 分或以上的，该月服务费全额支付；如不足 90 分的，该月实际支付的服务费=该月应支付服务费×当月考核评分占比；如发现累计两个月未达到 60 分时，且服务单位没有提供令甲方或其权属服务站点认可的整改方案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对考核评分结果有异议的，可在收到考核结果后 3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书面提出复核申请。甲方应在收到申请后 5 个工作日内组织内部复核，并出具复核结论。复核结论维持原结果的，扣款按原考核评分执行；复核结论变更的，按复核后的结果结算当月服务费。

(2) 年度考评制度：考评维度包括合同履行情况、人员配置稳定性、整体服务质量、配合响应效率、月度考核累计表现五个方面；具体详见附件 2《供应商履约评价表（服务类）》。考核结果分为“优、良、合格、不合格”四级：优（总分≥90 分），良（80 分≤总分<90 分），合格（60 分≤总分<80 分），不合格（总分<60 分）。

(3) 乙方退出机制：

退出类型	具体情形	处理方式
自愿退出	乙方因自身经营、资质变动等原因无法继续合作的，提前 30 日内向甲方提交书面退库申请。	在妥善完成已承接项目后，经甲方审核同意后办理退库手续。

考核淘汰	1) 连续两次年度考评合格，经辅导仍未达到“良”及以上等级； (2) 当年度考评不合格。	强制清退出库，列入公司合作黑名单，在名单有效期内不得重新申请（黑名单有效期最长不超过3年）。
违规清退	出现以下情形之一： (1) 提供虚假资料谋取入围； (2) 发生重大安全或质量事故； (3) 严重违约，不履行合同义务； (4) 存在商业贿赂等违法违规行为； (5) 泄露公司商业秘密。 (6) 连续3次无正当理由拒绝甲方派单任务。	立即清退出库，列入公司合作黑名单，在名单有效期内不得重新申请（黑名单有效期最长不超过3年）。

11. 乙方在中签后，连续3次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任务的，甲方有权终止框架合同，并清退出库。

12. 其他要求

(1) 乙方录用的人员需身体健康，上岗前必须经过培训，培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公司有关制度；甲方的有关服务要求；礼节礼仪；消防知识；法律常识；有害生物防治专项知识；安全生产专项知识等。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持证上岗，人证相符，未经培训或培训不合格的人员不得上岗作业；

(2) 合同期内，甲方将采用每天不定时抽样或全面巡视检查等方式，依据附件1《有害生物防制作业质量检验标准及评分细则》对乙方的防制工作及安全生产工作监督及考核，并有权按相关规定进行扣分；乙方应当找到责任人并立即进行整改，如乙方未及时整改或未整改的，甲方有权加倍扣分；

(3) 甲方有权制定相应的管理措施、监督检查标准等，以保证乙方按照本合同及其他双方议定的要求提供服务；甲方有权根据乙方服务人员的实际工作情况要求乙方更换或调整不符合管理服务要求的人员，乙方应在收到通知后3个工作日内完成更换分；

(4) 乙方须建立完善的作业档案（一项目一档案），包括人员考勤记录、作业日志、巡检记录、考核记录、设备维护记录、药品使用记录等，定期向甲方提交。药品使用记录须包括药品名称、使用浓度、施药面积、施药时间、操作人员等信息。

(5) 作业规范：严格按照国家及地方有害生物防制技术标准、操作规程作业，确保防制效果；

(6) 安全管理：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制度，作业人员岗前培训合格后方可上岗，佩戴必要的防护装备；

(7) 药品使用：使用符合国家规定的低毒、高效、环保药品，严格按照说明书要求使用，避免对环境对人体造成危害；

(8) 环保要求：作业垃圾及时清理，规范处理废弃药品和包装，废弃农药瓶统一回收登记，不得丢弃河道水库，保护生态环境；

(9) 应急方案：针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有害生物暴发等特殊情况，制定完善的人员调配、现场处

置、应急消杀方案；

(10) 设备要求：服务单位必须保证投入本项目的机械设备数量能满足甲方服务要求，甲方有权要求服务单位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增加或升级设备数量，设备需定期进行检修维护，确保安全运行。

设备配置参考表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配置要求	备注
1	常量喷雾器	满足日常消杀作业需求	按具体项目需求配备
2	电动超低容量喷雾器	用于空间喷雾、应急消杀	按具体项目需求配备
3	烟雾机	用于下水道、密闭空间消杀	按具体项目需求配备
4	白蚁探测仪	用于白蚁危害排查与监测	按具体项目需求配备
5	热烟雾机	用于大面积空间消杀	按具体项目需求配备
6	运输车辆	保障人员及物资转运	按具体项目需求配备
7	安全防护装备	防护服、防毒面具、防护手套、护目镜、安全帽等	全员配备
8	监测设备	鼠密度监测、蚊蝇监测器具等	按具体项目需求配备

注：消杀药品、灭鼠诱饵、粘鼠板、粘蝇纸、灭蝇灯灯管、毒饵站等大批量通用消杀耗材由甲方统一提供，相关采购费用不计入综合单价；防护服、防毒面具、防护手套等安全防护装备，各类消杀喷雾器械、监测设备、作业运输车辆等全部机具设备由乙方自行采购/租赁，相关购置、维保、燃油费用全部包含在综合单价内。

(11) 保险购买及报备义务：乙方须在中标后、进场作业前，依法为所有作业人员购买工伤保险及人身意外伤害险（单人保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 万元），并足额投保安全生产责任险和第三者责任险。乙方应将上述险种的保单复印件在人员进场前提交甲方备案。未购买或未备案的，甲方有权拒绝乙方人员进场，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工期延误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13. 服务标准和服务内容差异处理

(1) 标准差异处理：若因法律法规、政策调整或甲方上级单位出台新的、更高级别的执行标准，导致该标准与本合同约定或招标文件要求存在差异的，乙方须无条件配合执行，不得拒绝、拖延或此为由降低服务质量。因标准变更产生的额外费用已包含在合同综合单价内，乙方不得另行要求增加费用。

(2) 服务内容差异处理：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对采购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服务内容、作业地点、工期要求等）进行变更调整，乙方应遵照执行。若具体项目与本项目服务范围存在差异，导致工作量显著增加，双方应以书面形式确认《服务内容变更清单》，并按以下优先顺序确定结算价格：参照甲方同类项目历史成交价→东莞本地近期同类项目中标价→双方共同委托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出具的市场询价报告→大湾区同类型项目近期成交均价。如协商不成，甲方有权重新选定乙方，乙方不得以采购范围变更为由拒绝履行合同义务或降低服务质量标准。

13. 各项目服务场景不同，人工、材料成本占比差异显著，甲方对所有单项项目均实行「一项目一核算」机制，针对项目逐一拆解全成本分项测算，不设置统一成本比例直接套用。

第五条 付款方式

1. 付款形式为按月支付（每月据实结算上月费用），甲方根据乙方实际出勤人员天数（依据经甲方确认的派工单及实际有效签到记录核算）并结合月度服务质量考核结果，确定月度应付服务费。双方项目负责人签字确认服务费用后，甲方在收到乙方全部请款资料和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服务费。

2. 每次付款前，乙方必须提供合法有效、与本合同价款条款中增值税税率一致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构成违约；若合同执行期间，遇国家税务政策调整所引起的合同价格变化，按照不含税价格不变的原则调整结算价格。

3. 如乙方未及时向甲方提供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请款资料或发票，甲方有权拒绝支付服务费，且不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4. 乙方指定的收款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

开户行：

账号：

5. 如前述账户信息发生变更，乙方应提前通知甲方相应变更事项。由于未通知或前述通知不及时导致甲方无法付款或迟延付款的，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6. 按照现行税收政策规定，每次付款前，乙方必须提供合法有效、与本合同价款条款中增值税税率一致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构成违约；若合同执行期间，遇国家税务政策调整所引起的合同价格变化，按照不含税价格不变的原则调整结算价格。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更换服务人员或者未能按时更换不符合要求的人员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 2000 元/人次作为违约金，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相应损失。

2. 如果因乙方原因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约定要求，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3. 在合同期限内如乙方违约或其他原因导致应向甲方支付的任何款项，甲方均有权在应付的服务费用中直接扣除，直至服务费用扣除完毕。服务费用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负责继续赔偿。

4. 乙方人员因执行工作任务发生人身安全事故时，乙方应及时妥善解决，不得因此影响甲方商誉，否则由乙方按合同已产生服务总费用的 10% 支付违约金，如因此导致甲方垫付赔偿款项的，甲方有权从应付合同款中扣除或要求乙方支付该赔偿款项，且乙方须按合同已产生服务总费用的 2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 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若通过协商方式无法解决的，应通过法

律途径解决；双方不得采用组织员工上访、围攻等非法方式，否则视为对方严重违约，守约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违约方按合同已产生服务总费用的 30%向守约方承担；在补充协议的前提下甲方无需负任何违约责任，乙方应及时做好相关交接，且不得向甲方索赔；否则乙方须按合同已产生服务总费用的 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如果需要提供有害生物防制项目施工劳务工作不再由甲方负责，则甲方可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及所有补充协议且甲方无需负任何违约责任，乙方不得向甲方索赔。

7. 因乙方与乙方向甲方派驻的有害生物防制项目施工劳务人员发生劳动争议纠纷而影响甲方生产经营的，乙方应全额赔偿甲方的损失。

8. 甲方实际经营权、所有权进行转让、买卖、移交而导致本合同不需要继续履行的，则甲方在提前十日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及所有补充协议的前提下甲方无需负任何违约责任，乙方应及时做好相关交接，且不得向甲方索赔；否则乙方须按合同已产生服务总费用的 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9. 如乙方向甲方派驻的有害生物防制项目施工劳务人员存在其他影响甲方经营活动或者与甲方客户或员工产生纠纷的行为，乙方应当做好协调工作，并应当按甲方的要求进行整改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0. 守约方为追究违约方的违约责任，所支出的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交通费、鉴定费等与诉讼有关的费用均由违约方承担。

11. 乙方在接受服务项目进场服务后，无正当理由解除合同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按该项目进场通知书人数、档位、以 1 个月时间全额计算的服务费用作为违约金。

12. 因乙方作业导致的人身伤害、或环境污染事故，若保险赔付金额不足以弥补甲方或第三方损失的，差额部分由乙方全额承。

第七条 争议的解决

1. 凡与本合同有关而引起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协商后仍不能达成协议时，任何一方可以向法院提出诉讼。

2. 本合同发生的诉讼管辖地为**甲方所在地法院**。

3. 在进行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合同其他部分仍继续履行。

4. 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第八条 不可抗力

1. 本条所称“不可抗力”系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或不能克服的客观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洪水、火灾、爆炸、雷电、地震和风暴、疫情等以及社会事件如网络故障、战争、动乱、政府行为、国家政策的突然变动和罢工，以及黑客或病毒攻击等。

2. 任何一方遇有不可抗力而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合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应自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于事件发生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另

一方提交导致其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或迟延履行证明。

3. 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影响的范围内免除其相应责任。若任何一方未能依据本条款约定及时将不可抗力的情况通知对方或者未能及时提交相关证明的，应当依照本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因客观原因不能通知的除外。

4. 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应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减少损失，并在事件消除后立即恢复本合同的履行，除非履行已不可能或者不必要。如果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件无法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则另一方应有权终止部分或整体合同。终止合同应向对方发出解除合同的通知。

第九条 通知与送达

凡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的通知、文件、法律文书等，均以下述方式作为甲乙双方确认之有效送达方式。如任一方变更，须提前书面通知对方，否则，由此导致的相关通知、文件、法律文书等退件、拒收、无法送达等情形均视为送达成功。且如采用邮寄方式送达，自发出之日起三日后即视为成功送达，如采用电子方式送达的，自相关信息发出之日即视为成功送达。

甲方：邮寄送达地址：_____，

收件人：

联系电话：

指定联系人（姓名：_____，职务：_____）的电子送达地址：

邮箱：

乙方：

邮寄送达地址：

收件人：

联系电话：

指定联系人（姓名：_____，职务：_____）的电子送达地址：

邮箱：

第十条 合同生效

1. 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及单位盖章后生效，合同有效期随服务期结束而终止。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授权方应当出具合法有效的《授权委托书》。

2. 本合同一式肆份，其中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一条 其它

1.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所有附件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甲乙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合同附件等）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其生效日期为双方签字盖章或确认之日期。

3. 本合同为A4 纸张，缺页合同则为无效合同。

4. 本合同签约履约地点：广东省东莞市。

第十二条 合同附件

附件 1：有害生物防制作业质量评分表

附件 2：廉洁协议书

附件 3：安全及环保承诺书

附件 4：供应商履约评价表

（以下无正文，为本合同之签章处）

甲方（盖章）：广东东进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有害生物防制作业质量评分表

评估大类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及评分标准（扣分细则）	应得分	实得分	备注
一、核心防制效果（60分）	1. 鼠类防治	1.1 鼠密度监测：每月至少开展1次鼠密度监测，监测数据准确完整，得3分；监测不及时或数据不全，得0-2分。 1.2 防治措施：毒饵站设置合理（定点、定量、定期），投放规范无遗漏，得3分；设置不合理或投放不规范，得0-2分。 1.3 防治效果：防制后鼠密度达到国家标准，现场无鼠迹（鼠洞、鼠粪、鼠足印等），得4分；有少量鼠迹，得1-2分；鼠密度超标，得0分。	10		
	2. 蚊类防治	2.1 孳生地处理：全面清除各类积水，孳生地处理率达100%，得3分；有遗漏，每处扣1分。 2.2 药物喷洒：对绿化带、下水道等重点区域定期喷洒，用药规范，得3分；喷洒不及时或用药不当，得0-2分。 2.3 防治效果：防制后蚊密度达到国家标准，无明显蚊类活动，得4分；有少量蚊类，得1-2分；密度超标，得0分。	10		
	3. 蝇类防治	3.1 孳生地排查：全面排查垃圾堆放点、化粪池等蝇类孳生地并及时清除，得3分；排查不全面有遗漏，每处扣1分。 3.2 防治设施：灭蝇灯、粘蝇纸等物理防制设施设置合理，定期更换，得3分；设置不合理或维护不到位，得0-2分。 3.3 防治效果：防制后蝇类密度达到国家标准，得4分；有少量蝇类活动，得1-2分；密度超标，得0分。	10		
	4. 蟑螂防治	4.1 栖息场所勘查：全面勘查蟑螂栖息场所，绘制分布图，得3分；勘查不全面，得0-2分。 4.2 防治方法：采用胶饵、粉剂等综合防制方法，用药科学，得3分；方法单一或用药不当，得0-2分。 4.3 防治效果：防制后无蟑螂活动痕迹，得4分；有少量痕迹，得1-2分；蟑螂密度超标，得0分。	10		
	5. 白蚁防治	5.1 危害检查：全面检查白蚁危害情况，出具检查报告，得3分；检查不全面，得0-2分。 5.2 防治技术：采用诱杀、喷粉等专业技术，操作规范，得3分；技术不规范，得0-2分。 5.3 防治效果：有效控制白蚁危害，无新增危害点，得4分；有少量新危害点，得1-2分；危害扩大，得0分。	10		
	6. 其他爬虫防治（	6.1 栖息区域排查：全面排查蜈蚣、蜘蛛等爬虫的栖息、孳生区域，排查覆盖率100%，得3分；有遗漏每处扣1分。	10		

评估大类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及评分标准（扣分细则）	应得分	实得分	备注
	如蜈蚣、蜘蛛、臭虫等）	6.2防控措施：采用粘捕、诱杀、滞留喷洒等综合防制方式，重点区域处理到位，得3分；措施不到位或用药不规范，得0-2分。 6.3防制效果：防制后爬虫密度符合《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相关要求，无大量爬虫活动迹象，得4分；有少量活动迹象，得1-2分；密度超标，得0分。			
二、项目管理（40分）	1. 人员管理	1.1 人员资质：所有作业人员均持有有害生物防制上岗证或相关培训证，人证相符，得5分；有1人无证扣1分，扣完为止。 1.2 培训管理：每月至少开展1次技术培训或安全培训，培训记录完整，得5分；培训不及时或记录不全，得0-2分。	10		
	2. 物资管理	2.1 药品管理：药品分类存放，有出入库记录，无过期药品，得5分；管理混乱，得0-2分。 2.2 设备维护：消杀设备定期维护，性能良好，得5分；设备故障影响作业，得0-2分。	10		
	3. 进度管理	3.1 计划执行：按防制计划推进，无延误，得5分；延误≤3天，得2分；延误>3天，得0分。 3.2 应急响应与配合：应急响应及时，配合甲方紧急调配，得5分；应急响应不及时，每次扣2分；不配合临时调配，每次扣3分。	10		
	4. 质量监督	4.1 自查机制：每周至少1次现场质量自查，检查记录完整，得5分；检查频率不足或记录不全，得0-2分。 4.2 整改落实：对甲方提出的问题及时整改，整改完成率100%，得5分；整改不彻底或逾期未整改，得0-2分。	10		
总分			100		

注：

1. 本考核评比实行百分制，与实际服务费挂钩。

2. 每项考评对应无扣分的，实得分等于应得分。

3. 甲方或其权属服务站点每月根据考评结果情况支付实际服务费给服务单位：当实际考核项目总分为100分，如甲方或其权属服务站点或服务单位的服务考核评分达到90分或以上的，该月服务费全额支付；如甲方或其权属服务站点或服务单位的服务考核评分不足90分的，该月实际支付的服务费=

该月应支付服务费×当月考核评分占比；如发现累计两个月未达到 60 分时，且服务单位没有提供令甲方或其权属服务站点认可的整改方案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4. 单一品类服务换算规则：若乙方在当月的仅承接了“核心作业质量”中某一项单一品类服务（如仅承接鼠类防制或仅承接白蚁防制等），则该乙方当月“核心作业质量”部分按以下公式换算为 60 分制记入总分：

核心作业质量得分=（该品类考核实得分数÷该品类对应满分值）×60

当月最终考核总分=核心作业质量换算得分+项目管理实得分

附件 2：廉洁协议书

廉洁协议书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甲方(业主单位)：

乙方：

为规范甲乙双方在订立、履行合同及经济业务往来过程中的行为，保持廉洁自律的工作作风，防止各种违法及不正当行为的发生，确保甲乙双方及其工作人员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廉洁从业各项规定，特订立本协议。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严格遵守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等有关廉洁从业规定。

(二)严格执行本项目的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之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违反工程建设管理及其他法律法规规章制度。

(四)建立健全廉洁制度，开展廉洁教育，设立廉洁监督公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五)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洁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六)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协议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第二条 甲方的义务

(一)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二)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高消费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

(三)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家属或亲友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向乙方介绍其家属或者亲友(包括家属或亲友开办的公司企业)从事于本项目涉及的经济业务活动。

(五)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推荐分包单位，不得要求乙方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六)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进行违反廉洁规定的其他活动。

(七)甲方应对甲方工作人员进行廉洁监督管理，如甲方工作人员违反本协议第一、第二条，甲方应

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党纪规定对其进行处理；涉嫌犯罪的，甲方应将其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第三条 乙方义务

(一)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或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

的任何费用。

(二)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考察、参观、洽谈业务、签订合同等的借口邀请甲方及其工作人员参加高消费的宴请、娱乐和健身等活动。

(三)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四)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购买、装修、维修私人住房、汽车等。

(五)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的婚丧嫁娶、家属或亲友的工作安排，及出国出境提供方便以及报销任何私人消费的费用。

(六)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进行影响甲方及其工作人员公正执行合同和履行职务的其他活动。

(七)乙方应对乙方工作人员进行廉洁监督管理，如乙方工作人员违反本协议第一、第三条，乙方应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党纪规定对其进行处理；乙方工作人员涉嫌犯罪的，乙方应将其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违反本协议第一、第二条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二)乙方违反本协议第一、第三条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第五条 监督检查

甲乙双方的廉洁从业行为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负责监督，对本协议履行情况进行检查。

第六条 举报信访受理

(一)举报受理部门：东莞市水务环境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纪检监察部。

(二)举报电话：(0769)23076092

(三)举报邮箱：jcsj@dgswjt.cn

(四)信访地址：东莞市南城街道宏北路 16 号水业大厦。

第七条 其他

本协议有效期为甲乙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至该工程/采购项目竣工验收完毕，质保期/服务期满后止。本协议一式 份，甲、乙双方各执 份，甲、乙双方上级主管部门各执 份。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WQSHCZ12601510

附件 3：安全及环保承诺书

安全及环保承诺书

为保障合同用工安全，我司承诺本次合同服务范围内的安全管理承诺责任如下：

一、承诺建立健全安全管理机构，加强用工安全技术管理，按国家有关规定配备与本次合同服务相符的专业技术人员、安全管理人员和特种作业人员，人员持证作业，人证相符，不使用未经培训或培训不合格的人员上岗施工。

二、承诺在合同服务期间，严格按安全生产要求，依照《安全生产法规》内容，明确安全责任，做好安全组织作业和预防措施，服从采购方和相关部门的日常管理和检查。日常监管人员发现有重大不安全因素时，随时有权要求承诺方停工整改，承诺方不得继续违章操作强行施工。

三、承诺对本单位服务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并对服务人员承担全部安全责任。有健全的安全管理制度和培训教育记录，保证服务人员应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提供服务，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合同服务期间，在合同范围内引起的一切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均由承诺方自行承担。

四、承诺合同服务期间不影响周边人员、交通安全、环境安全。对本单位服务人员造成的一切不良影响负全部责任。

五、承诺在合同服务范围内及服务期间，未经采购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进行合同内容范围外的其他服务事项，如因此造成承诺方人员发生伤亡等安全事故，应由承诺方承担全部责任，采购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如果因此造成采购方或任何第三方人身伤害、财产损失的，承诺方应承担赔偿责任。如采购方因此代为垫付赔偿，有权向承诺方追偿，包括但不限于赔偿款、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保管费、差旅费等。

六、承诺在合同服务范围内及服务期间，因提供合同服务而产生的噪音、废水、废气、废弃物(特别是危险废弃物)或垃圾，承诺方将按国家有关环保法规自行处理，不超出国家排放标准要求或留置在服务现场及不污染现场环境，如因未按上述约定处理而导致第三方财产损失、采购方被处罚或其他后果的，由承诺方负全部责任并负责赔偿。

七、安全问题包括但不限于上述情况，如有未尽详细事宜，参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合同条款和本承诺书的条款执行。

承诺方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4：供应商履约评价表（服务类）

供应商名称：

考核内容	公共服务部考核评分（项目）	品质运营部考核得分	市场拓展部考核得分
考核分数（100 分）			
合同履行情况（20 分）			
人员配置稳定性（20 分）			
整体服务质量（30 分）			
配合响应效率（15 分）			
月度考核累计表现（15 分）			
总分			

公共服务部意见：

负责人：

日期： 年 月 日

品质运营部意见：

综合考核评分：

等级为：

经办人：负责人：

日期： 年 月 日

业务分管领导意见：

日期： 年 月 日

总经理审批：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90-100 分为优，80-90 分为良，60-80 分为合格，60 分以下为不合格。

合作供应商履约评分细则（服务类）

（后附评分标准）

供应商名称：

序号	考评项目	标准分	实际情况	得分
1	按合同条款履约执行	20		
2	按约定配置项目人员	20		
3	项目实施中整体服务质量	30		
4	人员工作配合的及时性、主动性	15		
5	每月度考核情况	15		
合计		100		

综合评价结论：

评价人：

需求部门：

需求部门负责人：

日期：

取分标准

考评项目	取分标准
合同履约情况	1. 按合同约定条款执行，得 20 分。 2. 出现违约扣 20 分，不按合同条款执行，一次扣 5 分，扣完为止。
人员配置稳定性	1. 按约定配置项目人员，人员流失率合理且及时补充，得 20 分。 2. 未按要求配置人员的，一次扣 5 分；人员缺编未及时补充影响服务的，一次扣 5 分，扣完为止。
整体服务质量	1. 服务人员有纪律，服务质量优，服务态度良好，按公司要求执行工作的，得 30 分。 2. 未按上述要求的，一次扣 5 分。
配合响应效率	1. 人员工作配合度高、积极主动，应急响应及时（2 小时内到场），得 15 分。 2. 人员执勤时间未按要求在岗工作，不配合公司要求的，一次扣 5 分；应急响应不及时，一次扣 5 分。
月度考核累计表现	1. 每月度考核得分无发生扣款的，得 15 分。 2. 每月度考核发生扣款事项的，每一次扣 3 分。

第五篇 投标文件格式

WQSHCZ12601510

第一部分 商务标格式

WQSHCZ12601510

投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文件内容：_____投标文件商务标_____

招标人：_____

投标人：_____（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文件商务标部分评审索引表

序号	评标项目	招标文件上的满 分值	投标人自评分	页码索引
合计				

目 录

- 一、投标函；
- 二、投标承诺书；
- 三、供货及/或提供服务过程承诺函；
- 四、投标报价响应表格式
- 五、开标一览表；
- 六、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 6.1 多证合一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原件扫描件；
 - 6.2 投标人具有有害生物防制服务能力 C 级（或丙级）或以上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
 - 6.3 开户许可证原件扫描件（基本存款账户），如投标人企业银行账户开户所在地区已取消企业银行账户许可，投标人应提供基本存款账户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编号等信息及相关备案证明（如有）或其他能证明其为基本存款账户的资料原件扫描件；
 - 6.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投标时只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他人为投标代表时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6.5 资格业绩【投标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至少承接过 1 项有害生物防制项目业绩，业绩证明材料须清晰体现具体服务内容，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资格业绩证明材料提交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篇投标文件格式 6.5】；
 - 6.6 最近 3 年投标人牵涉的其他（失信和违法）处罚说明；
- 七、投标人基本情况一览表；
- 八、投标人财务状况表；
- 九、合同条款响应程度（合同条款偏离表）；
- 十、业绩表；
- 十一、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
- 十二、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以外的其他资质证书、知识产权证书及获得的相关获奖、认证证书、社会评价资料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等投标人认为有需要证明其具备为本次招标项目提供货物及有关服务能力的有关其它商务文件（不做强制要求）。

一、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致：广东东进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广东东进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有害生物防制项目供应商库采购项目(招标编号：
)的投标邀请，我方（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 （授权代表全
名，职务）代表我方进行有关本次投标的一切事宜。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重申以下几点：

(一)我方决定参加招标编号为_____的投标;

(二) 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自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届满后90日有效，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三) 我方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正文(如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并完全明白, 我方放弃在此方面提出含糊意见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四) 我方明白并愿意在规定的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日期之后, 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 则不予退还我方投标保证金:

(五)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六) 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报价;

(七)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以及招标文件修改书(如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八) 保证投标文件中所有资料均真实有效，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或可取消中标资格，并愿意接受按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并不予退还我方投标保证金；

(九) 若我方中标后，我方一定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签订和履行合同，否则贵方可取消我方中标资格，并依法不予退还我方投标保证金或履约保证金，我方愿意接受违约处罚；

(十) 若我方中标后，核查出投标文件内容前后不一致，我方愿按最高标准的承诺履约义务；

(十一) 所有与本投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代表姓名:

传 真：_____ 职 务：_____

电子邮箱：_____

投标人：_____（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由投标人使用投标人的企业数字证书，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WQSHCZ12601510

二、投标承诺书格式

投标承诺书

我方_____（投标人名称）已完整阅读了广东东进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有害生物防制项目
供应商库采购项目（招标编号：_____）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以及
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并完全理解上述文件所表达的意思，该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时
间截止后，我方承诺不再对上述文件内容进行询问或异议。

我方承诺，若我方存在通过弄虚作假、虚假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等手段骗取中标的，招标人有权
或协助主管部门认定我方严重失信的不良行为，纳入相关企业信用“黑名单”，限制我方参与依法
必须招标项目的投标，并向行政主管部门报送结果。同时，招标人有权根据《关于对环境保护领域
失信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开展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等规定，通过“信用中国”网站向社
会公示我方的失信行为，实现“一处失信、处处受限”。

若我方在投标或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存在提供虚假材料、虚假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等弄虚作假行
为，或未能根据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第31.2款约定按时提供原件核查的，因此导致我方无法参与东
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相关招标采购活动的，由我方自行承担全部后果。

投标人：_____（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由投标人使用投标人的企业数字证书，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三、供货及/或提供服务过程承诺函格式

供货及/或提供服务过程承诺函

致广东东进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我方_____（投标人名称）为招标人公开招标的广东东进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有害生物防制项目供应商库采购项目(招标编号：_____)的投标单位，为确保供货及/或提供服务过程中的人身、财产安全，我方承诺，如我方获得中标资格，将严格按照下列要求开展工作。

1、我方承诺将严格遵守国家、地方政府有关安全生产及劳动保护的法律法规、标准、规定，贯彻执行招标人的各项安全管理规章制度。

2、我方承诺将依法参加工伤保险，为安排至招标人从事本项目的工作人员缴纳保险费，并为从事危险作业的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

3、我方承诺服从招标人的安全管理，保证作业区域的现场文明安全管理达标，现场临时用电、机器设备、安全防护齐全、完好，并接受和配合招标人的安全监督检查，我方提供到招标人现场作业的所有安全装置、防护设施必须依据经招标人审批后的安全技术方案进行搭设、安装，同时我方无条件保证安全防护设施使用的搭设材料的质量安全，在用于安全防护的物资进场前将有关物资的材质证明报招标人，经招标人确认后方可使用。

4、我方承诺携带进场的机器设备、机具必须是合格产品，并对携带进场的机器设备、机具安全负责管理、维护及检查，对招标人和自查发现的安全隐患落实整改措施。

5、因我方原因，造成我方损失，由我方自负，给招标人造成财产损失和人员伤害，我方承担全部责任，并全额赔偿招标人。

6、非因招标人原因，造成我方损失的，招标人无需承担任何责任，由我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7、我方承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以及招标人的安全管理要求，并接受招标人的安全生产工作协调和监督，积极消除安全隐患。安全管理的基本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条款：

①我方承诺为从业人员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并监督、教育从业人员按照使用规则佩戴、使用，防止工伤事故的发生。我方承诺，如发生各类工伤事故，绝不隐瞒不报。发生重伤及重伤以上事故，应及时组织抢救、保护好现场，并立即报告招标人主管领导。

8、我方承诺接受招标人的检查与监督，并主动配合，做好安全工作，凡有违反上述条款的即视为我方违约，招标人有权视情况从货物/服务价款中扣除2000元/次作为违约金。

如因我方违反上述条款造成安全生产事故的，我方将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责任与后果，如造成招标人损失的，我方将予以足额赔偿，同时，招标人有权没收我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

投标人：_____（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由投标人使用投标人的企业数字证书，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WQSHCZ12601510

四、投标报价响应表格式

投标报价响应表

项目名称：广东东进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有害生物防制项目供应商库采购项目

招标编号：

项目名称	结算方式
广东东进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有害生物防制项目供应商库采购项目	(1) 本服务综合单价限价为 678 元/人/天（不含税），包含供应商为完成有害生物防制劳务作业所需的全部成本及合理利润。本项目采用下浮率报价模式，入库下浮率适用于单项服务费用预（估）算金额在 50 万元以内的项目结算，最终结算单价=对应服务类型预算单价（或最高限价）×（1-中标下浮率）；单项服务费用预（估）算金额在 50 万元（含）以上的项目，须通过二次竞价重新确定下浮率。 (2) 单项服务费用预（估）算金额在 50 万元以内的项目：采取抽签轮单制确定派单单位，最终结算单价按该单位入库投标时的中标下浮率进行计算。在抽签时同步抽取第二中选人作为备选，当第一中选人放弃、不具备履约能力、未按时确认或中途退出时，由第二中选人递补承接。对每次拒绝接受任务的服务单位，取消本轮承担任务资格，并暂停两次抽签承接任务资格；连续 3 次拒绝接受任务的，东进公司有权终止框架合同，清退出库。 (3) 单项服务费用预（估）算金额在 50 万元（含）以上的项目：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采用二次竞价方式遴选派单合作单位。二次竞价以该项目所有入围供应商首次入库报价的平均价为基准价，各供应商在此基础上重新报下浮率。针对特殊项目，基准价的确定方式经东进公司审定后可另行确定。

备注：投标人未按照本投标报价响应表内容填报、确认服务期内的结算方式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投标人：_____（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由投标人使用投标人的企业数字证书，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五、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广东东进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有害生物防制项目供应商库采购项目

招标编号：

服务大类	投标下浮率	税率	服务期	备注
有害生物防制项目	下浮率：_____% 大写：百分之____	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率	2 年	

注：

1. 投标下浮率栏须用大写百分比和小写百分比两种方式表示，大小写不一致的，以大写为准。投标下浮率必须准确唯一，不接受选择性报价。
2. 下浮率有效报价范围：0%至 100%之间（含 0%，不含 100%），下浮率报价不得大于或等于 100%，也不得为负数。例：若投标人报价为下浮 20%，则填写：小写“20%”，大写“百分之贰拾”。
3. 本项目采用综合单价下浮模式，结算时具体项目的劳务费用=Σ（经甲方审核的工程量×对应工种预算单价）×（1-中标下浮率）。投标报价应被视为已包含为完成本项目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
4. 未按本表要求填写，或下浮率超出有效范围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投标人：_____（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由投标人使用投标人的企业数字证书，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六、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6.1 多证合一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原件扫描件

WQSHCZ12601510

6.2 投标人具有有害生物防制服务能力C级（或丙级）或以上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

WQSHCZ12601510

6.3 开户许可证原件扫描件（基本存款账户），如投标人企业银行账户开户所在地区已取消企业银行账户许可，投标人应提供基本存款账户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编号等信息及相关备案证明（如有）或其他能证明其为基本存款账户的资料原件扫描件

WQSHCZ12601510

6.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法定代表人投标时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他人为投标代表或签署投标文件时需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_____先生 / 女士：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日期：_____签发日期：_____

附：代表人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营业执照号码：_____经济性质：_____

主营（产）：_____

兼营（产）：_____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投标人：_____（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

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须在有效期内。

说明：由投标人使用投标人的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东进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投标人地址）的_____（投标人名称）在下面签字或盖私章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或盖私章的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为本公司的合法代表人，签署广东东进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有害生物防制项目供应商库采购项目（招标编号：_____）的投标文件，代表我公司应评标委员会的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进行合同谈判和签署合同，以我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本次投标有关的事宜，我承认代理人全权代表我所签署的本项目投标文件的内容及所进行的上述活动。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有效期至投标文件失效期止，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声明。

投 标 人：（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

投标人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

职 务：

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私章）：

职 务：

被授权人联系手机：

电 子 邮 箱：

[备注：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必须提供原件扫描件。]

说明：扫描件上传后需由投标人使用投标人的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附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反面

注：上述所附身份证应在有效期限内。

**6.5 资格业绩【投标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至少承接过 1 项有害生物防制项目业绩（合同签订日期为 2021 年 1 月 1 日或以
后）**

序号	项目名称	承包内容	合同期限	签约日期	验收时间	质量情况	业主联系人及电话	备注
1								
2								
3								
...								

资格业绩证明材料提交要求：

- (1) 业绩须附以下证明资料：合同（合同承包方必须为投标人）原件扫描件；
- (2) 业绩证明资料必须能反映资格要求条件（投标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至少承接过 1 项有害生物防制项目业绩，业绩证明材料须清晰体现具体服务内容，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否则还需提供合同发包方出具的书面补充说明文件原件扫描件作为辅助证明（补充说明文件原件扫描件能显示合同发包方公章）；
- (3) 未按上述要求在此格式下提供证明材料的业绩，或在此格式下所附材料无法证明符合资格要求的业绩，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6.6 最近3年投标人牵涉的其他（失信和违法）处罚说明格式

最近3年投标人牵涉的其他（失信和违法）处罚说明

事项名称	认定时间	处罚期届满异常名录 信息失效时间	备注
是否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			
是否被认定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是否被认定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记录名单			

备注：根据投标人及其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的实际情况自行编写，无相关事项的，在“认定时间”列填“无”；若受到相关处罚的应附处罚相关材料复印件；若出现相关处罚的处罚期满,但处罚公示没有及时更新的情况,投标人须提供相关材料(复印件)佐证，需原件备查。

投标人：_____（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日 期： 年 月 日

说明：由投标人使用投标人的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七、投标人基本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一览表

1. 名称及概况:

(1) 投标人名称: _____

(2) 总部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话号码: _____

传真号码: _____

(3) 成立和 / 或注册日期: _____

(4) 法人代表: _____

(5) 开户银行: _____

(6) 开户账号: _____

(7) 注册资金: _____

(8) 主要负责人姓名: _____

(9) 项目主要联系人(姓名、职务、通讯): _____

(10) 在中国的代表的姓名和地址(如有): _____

2. 供征询之银行的名称和地址: _____

3. 公司所隶属之国际集团名称(如果是) _____

4. 提交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组织架构、公司简介等):

(1) 公司简介;

(2) 公司组织架构;

(3) 东莞市内设有分支机构情况介绍[应提供该分支机构的多证合一营业执照复印件等证明材料](若无前述分支机构的无需介绍)。

兹证明上述说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投标人: _____ (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由投标人使用投标人的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八、投标人财务状况表格式

投标人财务状况表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年 度	总资产（元）	净资产（元）	年营业额（元）	年净利润（元）
2022				
2023				
2024				
总计				

备注：需提供对应年度经独立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审计报告或投标人财务状况表；若投标人为新成立或未进行独立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本表中对应年度的财务信息应填写“/”，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作无效投标处理，但存在因不符合评标办法中的评分标准而导致对应项不得分。

投标人：_____（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由投标人使用投标人的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九、合同条款偏离表格式

广东东进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有害生物防制项目供应商库采购项目合同条款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条款号	简要内容	偏离情况	具体偏离内容
1	一	合同有效期		
2	二	服务范围及人员要求		
3	三	服务要求		
4	四	付款方式		
5	五	违约责任		
6	六	争议的解决		
7	七	不可抗力		
8	八	通知与送达		
9	九	合同生效		
10	十	其他		
11	十一	合同附件		
12	附件1	有害生物防制作业质量评分表		
13	附件2	廉洁协议书		
14	附件3	安全及环保承诺书		
15	附件4	供应商履约评价表(服务类)		

备注：

（1）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合同格式内合同条款及附件，逐条、如实地填写“偏离情况”项。“偏离情况”项为正偏离（或负偏离）的，必须在“具体偏离内容”项内详细说明与招标文件的偏离内容，“偏离情况”项为无偏离的，在“具体偏离内容”项内填“无”。若发现虚假填写本表，或对合同及其附件响应有负偏离的，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若发现此表未逐条填写视为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2）偏离情况（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合同条款的响应程度）分为：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正偏离是指投标人提供的相关服务商务条件优于招标文件的要求；负偏离是指投标人提供的相关服务商务条件不满足或不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无偏离是指投标人提供的相关服务商务条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3）如投标人差异内容较多可另附页说明，并在本偏离表“具体偏离内容”项注明其在投标文件中的具体页码。

投标人：_____（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日 期： 年 月 日

说明：由投标人使用投标人的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十、业绩表格式

投标人自2021年1月1日至今承接过的有害生物防制项目业绩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承包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期限	签约日期	服务完成 情况	发包人联 系人及电 话	备注

备注：

(1) 业绩按单项合同金额从高到低的方式排列，同一个单项合同的业绩可以同时**在资格业绩和评分业绩重复放置**；

(2) 业绩须附以下证明资料：合同（合同承包方必须为投标人）原件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3) 合同必须能反映评分条件（投标人自2021年1月1日以来，至少承接过1项有害生物防制项目业绩，业绩证明材料须清晰体现具体服务内容，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否则还需提供合同发包方出具的书面补充说明文件原件扫描件作为辅助证明（补充说明文件原件扫描件能显示合同发包方公章）；

(4) 若业绩为框架式协议或资格入围无明确金额的合同，必须同时提供合同期限内承接过的项目服务发票金额统计表和发票原件扫描件；

(5) 未按上述要求在此格式下提供证明材料的业绩，或在此格式下所附材料无法证明填报项目符合本项评分要求的业绩，在评标时将不予考虑。

投标人：_____（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由投标人使用投标人的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附表：承接过的项目服务发票金额统计表

项目名称					
合同约定的服务期					
发票抬头（合同发包方）					
序号	发票名目	发票金额	发票号码	发票所属时期	备注
1					
2					
3					
...					
发票金额合计					

备注：

- （1）投标人提供框架式协议或资格入围无明确金额合同时，须同时提供本统计表及服务发票原件扫描件，本统计表及服务发票原件扫描件应后附于合同原件扫描件；
- （2）发票抬头应为合同发包方，收款人应为投标人，且发票名目、所属时期应与合同约定内容一致，否则不计分。

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适用于银行转账）

广东东进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本单位已按广东东进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有害生物防制项目供应商库采购项目（招标编号：
 ）的招标文件要求，于 年 月 日前以 （付款形式）方式汇入指定账
户（账户名称： ，账号： 开户银行： ）。

本单位投标保证金的汇款情况：（详见附件一投标保证金进账单）
汇出时间： 年 月 日
汇款金额：（大写）人民币 元（小写：¥ 元）
收款单位名称：（必须是投标时使用的账户名）
账号：（必须是投标时使用的账号）
开户银行： 省 市

本单位谨承诺上述资料是正确、真实的，如因上述证明与事实不符导致的一切损失，本单位保
证承担赔偿责任等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保证金退回时，请按上述资料退回。

（投标人法人公章）
2026 年 月 日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联系人：
单位电话：
联系人手机：

附：1、我方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复印件）
2、我方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注：本情况说明手写无效。

十二、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以外的其他资质证书、知识产权证书及获得的相关获奖、认证证书、社会评价资料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等投标人认为有需要证明其具备为本次招标项目提供服务能力的有关其它商务文件（不做强制要求）

第二部分 技术标格式

WQSHCZ12601510

投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文件内容：_____投标文件技术标

招标人：_____

投标人：_____（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文件技术标部分评审索引表

序号	评标项目	招标文件上的满 分值	投标人自评分	页码索引
合计				

目 录

- 一、用户需求响应程度（即用户需求偏离表）；
- 二、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即拟投入本项目工作人员情况一览表）；
- 三、拟投入本项目机械设备情况（即拟投入本项目机械设备情况一览表）；
- 四、常规有害生物防制劳务作业能力（投标人自行编写）；
- 五、应急消杀劳务作业能力（投标人自行编写）；
- 六、安全生产与药剂环保使用方案（投标人自行编写）；
- 七、组织作业、进度管理与应急处置（投标人自行编写）；
- 八、服务承诺与质量保障方案（投标人自行编写）；
- 九、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材料（不做强制要求）。

一、用户需求偏离表

用户需求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条款号	简要内容	偏离情况	实质性响应的具体内容	对应证明材料页码
1	一	项目背景与必要性			
2	二	建库方案			
3	三	服务范围与资格能力要求			
4	四	商务需求			
5	五	供应商库的使用与管理原则			
6	六	技术与安全要求			
7	七	费用构成说明			
8	附件1	有害生物防制作业质量评分表			
9	附件2	供应商履约评价表(服务类)			
用户需求书“★”条款汇总					
1					
2					
3					
4					

备注：

(1) 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的响应，逐条逐项、如实地填写“偏离情况”，若发现未填写本表，或虚假填写本表，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若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中有“★”条款须逐条逐项、如实地填写“偏离情况”，未填写“★”条款以外的条款的，视为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2) 偏离情况（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用户需求的响应程度）分为：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正偏离是指投标人对用户需求响应优于招标文件的要求；负偏离是指投标人对用户需求响应不满足或不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无偏离是指投标人对用户需求响应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3) 应逐条逐项、如实地填写“偏离情况”。“偏离情况”项为正偏离（或负偏离）的，必须在“实质性响应的具体内容”项内详细说明与招标文件的偏离内容，“偏离情况”项为无偏离的，在“实质性响应的具体内容”项内填“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即可，也可进一步说明投标响应的具体内容。投标人可将反映服务能力的技术支持资料作为本表的附件，并在本偏离表“对应证明材料页码”项内注明其在投标文件中的具体页码。

(4) 凡标有“★”的地方均被视为重要条款。投标人要特别加以注意，必须对此回答并完全满足这些要求，否则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_____（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日期：_____年 月 日

说明：由投标人使用投标人的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附：承诺书格式

承诺书

致：广东东进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在贵单位组织招标的广东东进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有害生物防制项目供应商库采购项目（招标编号：_____）招标中，我司如获中标，承诺如下：

1、如招标人或其下属企业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对我司的服务区域或任务量进行统筹调配安排的，我司承诺无条件服从招标人的管理和调度，并按要求配置资源，确保完成相关工作任务。

特此承诺。

注：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已提供本承诺书的视为作出承诺，否则视为未作承诺。

投标人：_____（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日 期： 年 月 日

说明：由投标人使用投标人的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二、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

拟投入本项目工作人员情况一览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人员具备的相关证书	拟任职务或承担内容	专业年限	备注
第一部分：最低人员配置								
第二部分：增加人员配置								

备注：

(1) 投标人须根据用户需求书及评分要求在此格式下附以下证明材料的原件扫描件：

项目负责人应提供：①人员身份证；②人员具备的相关证书；③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④已签订的有害生物防制项目合同（合同中须体现该人员为项目负责人或项目经理），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未提供有效经验证明材料的，经验项不得分；⑤若合同及证明文件无法反映评分条件（合同中体现其为项目负责人或项目经理）的，还需提供服务购买方出具的书面补充说明文件复印件作为辅助证明（复印件能显示服务购买方公章），否则不得分。

团队人员应提供：①人员身份证；②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表中的“备注”应注明相关人员为“项目负责人”或“团队人员”。

(3) 上表中的工作人员在合同履约过程中如需变更的，应根据本项目合同条款中人员变更相关条款进行处理。

投标人：_____（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日 期： 年 月 日

说明：由投标人使用投标人的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WQSHCZ12601510

三、拟投入本项目机械设备情况

拟投入本项目机械设备情况一览表

序号	设备类型	设备名称	设备参数	持有类型	备注
第一部分：基础机械设备配置					
第二部分：增加机械设备配置（如有）					

备注：

基础机械设备配置应在此格式下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1）上述设备为投标人自有时，须提供相关设备的照片及设备购买发票原件扫描件；上述设备为投标人租赁时，须提供相关设备的照片及设备租赁合同原件扫描件。

投标人：_____（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日 期： 年 月 日

说明：由投标人使用投标人的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四、常规有害生物防制劳务作业能力（投标人自行编写）；

WQSHCZ12601510

五、应急消杀劳务作业能力（投标人自行编写）

WQSHCZ12601510

六、安全生产与药剂环保使用方案（投标人自行编写）

WQSHCZ12601510

七、组织作业、进度管理与应急处置（投标人自行编写）

WQSHCZ12601510

八、服务承诺与质量保障方案（投标人自行编写）

WQSHCZ12601510

九、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材料（不做强制要求）

WQSHCZ12601510

第三部分 报价信封

注：报价信封需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东莞市）发布的电子标书制作软件编制，并使用企业数字证书电子签名。

WQSHCZ12601510

附件一：评标工作大纲

广东东进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有害生物防制项目供应商
库采购项目

（招标编号：WQSHCZ12601510）

评标工作大纲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目录

- 一、总则
- 二、投标文件的初审
- 三、澄清有关问题
- 四、 比较和评价
- 五、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 六、编写评标报告
- 七、注意事项

WQSHCZ12601510

一、总则

1、一般规定

- 1.1 广东东进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有害生物防制项目供应商库采购项目(招标编号: _____)的招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进行。
- 1.2 评标必须遵循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
- 1.3 招标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组织评标工作,全过程接受招标人及相关部门的监督、管理和指导。
- 1.4 评标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进行,采取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方式,质量优先的评审方法,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评审。
- 1.5 本办法的评审对象是指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有效投标文件,包括投标人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对原投标文件作出的正式书面澄清文件。

2、评标组织机构的组成

- 2.1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和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为5人以上(含5人)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专家依法从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 2.2 评标工作组由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及有关专家组成,由评标委员会确认,并接受其领导。
- 2.3 评标工作组分成评标委员会、秘书组。
- 2.4 评标委员会应相对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撰写评标报告。招标代理机构秘书组负责评标过程中资料的保管、发放及回收,协调技术和评标委员会评标工作的进展和整理、汇总评标资料及复核。

3、评标委员会职责

- 3.1 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3.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 3.3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及排序;
- 3.4 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4、评标委员会义务

- 4.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4.2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审,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4.3 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保密；
- 4.4 参与评标报告的起草；
- 4.5 配合有关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 4.6 配合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异议。

5、评审程序

公开招标：

- 5.1 评审首先由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做初审，对未能通过初审的投标文件不再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 5.2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初审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的比较和评价。如需要，进行必要的澄清工作。
- 5.3 依据评分标准以及各项权重，各位评标委员会成员单独就每个投标人的商务状况、技术状况进行比较和评价，分别评出其商务得分和技术得分。
- 5.4 将各评委对投标人的技术打分的最终综合得分、商务打分的算术平均值相加得出投标人的总分。
- 5.5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结果编写评标报告。

二、投标文件的初审

6、投标文件的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 6.1 资格性检查是指评标委员会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含其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信用（由招标代理机构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当天通过“信用中国”网站对投标人信用进行查询，招标代理机构将查询情况提交评标委员会评审）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 6.2 符合性检查是指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指的是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和验收标准而无任何重大偏离或保留。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实质上影响到合同项下的服务范围、质量，或指与招标文件有实质不一致，限制了合同项下委托人的权利和承包人的义务，或对该重大偏离的修改对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其他投标人将不公平。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是基于投标文件的内容本身而不靠外部的证据。

对是否符合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有争议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成员将以记名方式表决,根据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获多数表决通过的投标人才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7、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7.1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 7.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报价响应表的;
 - 7.3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书面声明哪一个有效;
 - 7.4 投标人不符合合格投标人的基本条件[含未提供资格证明文件,或投标人(含其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
 - 7.5 投标文件未按第二篇投标人须知第 17 条的要求编制、使用企业数字证书或个人数字证书电子签名的;
 - 7.6 投标有效期限不符合要求;
 - 7.7 投标文件未对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报价或投标方案不是唯一;
 - 7.8 未提供或虚假填写《合同条款偏离表》,或对《合同条款偏离表》有负偏离的;
 - 7.9 未填写或虚假填写《用户需求偏离表》的;
 - 7.10 未响应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标注★的条款);
 - 7.11 出现招标文件其他条款中定义为无效投标文件的情况。
- 8、评标委员会应当书面要求存在细微偏差的投标人在开标评审结束前予以补正。细微偏差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方案信息 and 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三、澄清有关问题

9、在投标文件的商务、技术资格性检查及符合性检查过程中,投标人可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对投标文件中有关问题进行书面澄清。该书面澄清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9.1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

- 9.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经加盖其公章或其合法代表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列明的被授权人）签署方有效，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9.3 经过澄清后仍不符合要求，则该项目在下一步评审进行评分调整；若重大（实质性）偏差仍存在，且不可接受，投标人则被认为是“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不再进入下一步评审。

四、比较和评价

10、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审、综合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根据商务和技术评审的结果，采用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方式，质量优先的评审方法，分别对投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内容进行打分。

11、评委打分办法

11.1 参加评分的评委应尽力体现客观、实事求是，避免学派偏见和个人偏好。

11.2 衡量、对比的依据，应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提供的正式试验数据、开标澄清中的文字为准，口头回答和收集的资料只作为参考。

11.3 评分主要是为比较各投标人的商务、技术综合排序。评标委员会专家组的每一位评委根据招标文件评分标准对投标文件分别评审，对有效投标人投标文件的商务、技术分别评分。

（1）评标委员会首先对商务标进行评审，按评标标准打分后，取所有评委评分的平均值得出该投标人的商务评分；

（2）然后评标委员会对技术标进行评审，按评标标准打分后，当评标委员会为五人时，在所有评委对同一份投标文件技术标评审的总评分中，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计算剩余总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技术部分的最终综合得分；当评标委员会为七人及以上单数时，在各评委的打分中，同一评委的最高评分减去最低评分，去掉分差最大评委的所有打分（出现分差相同时，按最高评分减去次最低评分进行比较，如此类推），在所有剩余评委对同一份投标文件技术部分评审的总评分中，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计算剩余总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技术部分的最终综合得分；若评标委员会成员对某一项按“优、良、中、差”评审的评分因素的评分低于权重分值60%的，应在评标报告中作出说明。

11.4 评标委员会打分采取记名形式。

11.5 各评委根据秘书组提供的打分表严格按照评标大纲内的评分标准独立自主打分，任何人不得要求评委统一打分或统一确定等次顺序。

11.6对打分表中的每项条款，各评委应根据投标文件、澄清材料、招标文件要求，按满足的程度给投标人打分。

11.7评分程序

- (1) 就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对照整理出商务、技术评标因素对比表、偏差表，并在经过校核的基础上逐项打分。
- (2) 各评委独立完成打分后，将统计好的评分表交给招标代理机构秘书组复核。
- (3) 评分统计表中各投标人技术得分应为最终综合得分，商务得分应为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

12、评分因素及分值

评分因素	分值
1、商务	20分
2、技术	40分
3、价格	40分

(1) 商务：总分20分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细则	满分值
1	财务状况	投标人2022年-2024年三个年度，每具有1个年度盈利的得1分，满分3分。 备注： 盈利指净利润为正数（非零、非负数），投标人应提供2022年、2023年、2024年三个年度的财务报表，净利润以对应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为准，应提供经独立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过的有效的财务报表原件扫描件；未提供前述财务报表或财务报表未能反映净利润的，不得分。	3分
2	业绩	根据投标人提供自2021年1月1日至今承接过的有害生物防制项目业绩进行评审： (1) 单项合同金额≥20万元的前述业绩，每项得4分； (2) 10万元≤单项合同金额<20万元的前述业绩，每项得3分； (3) 1万元≤单项合同金额<10万元的前述业绩，每项得2分，本子项最高得14分； (4) 单项合同金额<1万元的前述业绩，本项不得分； 上述业绩累计最高得17分。 备注：	17分

	(1) 业绩须附以下证明资料：合同（合同承包方必须为投标人）原件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2) 合同必须能反映评分条件（投标人自2021年1月1日以来，至少承接过1项有害生物防制项目业绩，业绩证明材料须清晰体现具体服务内容，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否则还需提供合同发包方出具的书面补充说明文件原件扫描件作为辅助证明（补充说明文件原件扫描件能显示合同发包方公章）； (3) 若业绩为框架式协议或资格入围无明确金额的合同，必须同时提供合同期限内承接过的项目服务发票金额统计表和发票原件扫描件； (4) 未按上述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业绩，或所附材料无法证明填报项目符合本项评分要求的业绩，在评标时将不予考虑。 (5) 本项评分不设最低合同金额门槛。凡自2021年1月1日以来承接的有害生物防制项目业绩，不论合同金额大小，均按上述对应档次计分。	
--	--	--

(2) 技术：总分40分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细则	满分值
1	用户需求响应程度	根据用户需求偏离表的偏离情况进行评审计分，完全满足用户需求的要求得满分；每一处负偏离，扣2分；同时参照其投标文件中技术资料的内容进行对比，每发现一处投标人填写为无偏离或正偏离，但评标委员会评审认定其为负偏离的，每处扣4分；本项最低分为0分。	12分
2	拟投入人员情况	根据投标人拟投入人员情况进行评审： (1) 项目负责人具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或其授权的职业技能鉴定机构颁发的《有害生物防制员》四级/中级工或以上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得1分。 (2) 项目负责人有3年及以上有害生物防制项目管理经验的，得3分；有2年有害生物防制项目管理经验的，得2分；有1年有害生物防制项目管理经验的，得1分；不足1年或无相关管理经验的，不得分。 注：需提供①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投标人在开标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②《有害生物防制员》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原件扫描件；③已签订的有害生物防制项目合同（合同中须体现该人员为项目负责人或项目经理），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未提供有效经验证明材料的，经验项不得分；④若合同及证明文件无法反映评分条件（合同中体现其为项目负责人或项目经理）的，还需提供服务购买方出具的书面补充说明文件复印件作为辅助证明（复印件能显示服务购买方公章），否则不得分。	4分

3	拟投入机械设备及车辆情况	根据投标人在满足招标文件第三篇“设备配置参考表”基础上，对拟投入设备的产权证明或租赁证明进行评分。本项满分4分。 (1) 常量喷雾器：在3台基础上每多配备1台得0.5分，本类上限1分； (2) 电动超低容量喷雾器：在3台基础上每多配备1台得0.5分，本类上限0.5分； (3) 烟雾机：在3台基础上每多配备1台得0.5分，本类上限0.5分； (4) 白蚁探测仪：在3台基础上每多配备1台得0.5分，本类上限0.5分； (5) 热烟雾机：在3台基础上每多配备1台得0.5分，本类上限0.5分； (6) 运输车辆（皮卡车/面包车/农用运输车）：在1台基础上每多配备1台得0.5分，本类上限0.5分； (7) 监测设备（鼠密度监测、蚊蝇监测器具等）：在3台基础上每多配备1台得0.5分，本类上限0.5分。 注：①设备为投标人自有的，须提供设备购买发票原件扫描件及设备照片； ②设备为租赁的，须提供设备租赁合同原件扫描件（租赁期须覆盖本项目2年服务期）及设备照片； ③未提供有效证明材料或提供不全的对应设备不得分。	4分
4	常规有害生物防制劳务作业能力	评审投标人是否具备鼠、蚊、蝇、蟑螂、白蚁等常规有害生物防制所需的劳务作业能力，包括作业人员对药械使用、孳生地处理、密度监测、安全防护等操作规范的掌握程度，以及相关作业经验（提供过往防制作业的劳务合同、验收证明或人员培训记录等）。 优：作业人员技能熟练，具备丰富的防制作业经验，提供充分证明材料，得4分； 良：具备基本作业能力，有相关经验但材料不够充分，得3.2分； 中：作业能力一般，经验较少，得2.4分； 差：作业能力差，无相关经验，得1.6分；未提供相关内容得0分。	4分
5	应急消杀劳务作业能力	评审投标人是否具备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登革热等蚊媒传染病、应急除虫等应急消杀劳务作业能力，包括2小时应急响应、人员快速集结、应急物资保障、现场规范处置等能力（提供应急消杀案例、应急流程文件等）。 优：应急响应迅速，流程规范，物资人员保障到位，得4分； 良：具备基本应急能力，有相关经验但材料不够充分，得3.2分； 中：应急能力一般，流程不够完善，得2.4分； 差：应急能力差，无相关经验，得1.6分；未提供相关内容得0分。	4分
6	安全生产与药	根据投标人制定的有害生物防制劳务安全生产管理方案、药剂安全使用及环保处置预案进行评审，包括但不限于：消杀作业安全风险辨识、药剂储存使用规范、	4分

	剂环保使用方案	防护措施、废弃物回收、环保要求、人员安全教育与交底等。 优：风险辨识全面，药剂环保使用措施周密，安全管理体系健全，措施具体可落地，得4分； 良：风险辨识较全，有药剂使用预案，安全管理措施基本到位，得3.2分； 中：提及主要安全风险，有基本的药剂使用和管理要求，得2.4分； 差：安全方案简略，缺乏药剂环保管控措施，得1.6分；未提供相关内容得0分。	
7	组织作业、进度管理与应急处置	根据投标人对多项目、跨区域有害生物防制劳务的组织协调能力、进度保障措施及特殊情况的应急处置方案进行评审，包括：人员设备调度计划、防制适期进度安排、应急响应承诺，以及针对台风、暴雨、突发疫情等特殊情况的应急处置。 优：组织架构清晰高效，调度计划科学合理，进度保障措施有力，应急处置方案完善具体、可操作性强，得4分； 良：组织架构基本合理，有调度计划和进度保障措施，应急处置方案比较完善，得3.2分； 中：有基本的组织作业和进度计划，应急处置方案比较简单，得2.4分； 差：组织与计划方案简单，无法体现多项目协调能力，应急处置方案不具体，得1.6分；未提供相关内容得0分。	4分
8	服务承诺与质量保障方案	提供针对有害生物防制劳务分包的个性化服务承诺书，承诺保证有足够的人力、设备等资源按时按质按量完成消杀、防制、监测等作业，制定防制效果质量控制措施（如密度监测、效果回访、返工保障等），并明确违约责任。 优：方案完善、服务承诺具体、质量控制措施强，得4分； 良：服务承诺具体、质量控制措施一般，得3.2分； 中：服务承诺比较具体、质量控制措施一般，得2.4分； 差：服务承诺不具体、质量控制措施差，得1.6分；未提供相关内容得0分。	4分

备注：

①分数出现小数点，保留小数点后2位，从小数点后第3位四舍五入。

②上述“评分项目”中按“优、良、中、差”评审的，若低于该项满分分值60%时，评标专家需详细填写该项低分的充分理由，例如：该项目内容存在违反国家有关标准和规范或与项目实际不符等原则性问题。

③对于各评标委员会成员存在客观分打分不一致时，根据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以记名方式表决确定该项的评分。

(3) 价格评分方法

1) 经济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详细分析、核准，检查其是否存在计算错误。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评标大纲的规定修正计算错误的投标报价，经投标人代表确认后，调整后的价格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被拒绝，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若投标人出现超低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将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确定投标人是否以低于企业成本价报价。若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将认定其投标报价低于成本，同时否决其投标。

若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

(1) 投标折扣率（折扣率=1-投标下浮率）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折扣率平均值50%的；

(2) 投标折扣率（折扣率=1-投标下浮率）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即折扣率次低）投标人折扣率50%的；

(3) 投标折扣率（折扣率=1-投标下浮率）低于45%的（即供应商报价低于本项目采购最高限价446.88元/人/天的45%，对应投标下浮率超过55%）；

(4) 评标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投标人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对是否低于企业成本价报价的事宜有争议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成员将以记名方式表决，根据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获多数表决通过的投标人才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 价格评分：总分 40 分

A、根据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最低价作为基准价（Y）。投标人报价（X）等于基准价的得满分4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得分=(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40

注：投标报价指用于价格评审的折扣率 $X=(1-\text{投标下浮率})$ ，基准价（Y）即最大下浮率对应的折扣率。

B、分数出现小数点，保留小数点后2位，从小数点后第3位四舍五入。

(4) 综合得分

评标总得分= $F_1 + F_2 + \dots + F_n$

F_1 、 F_2 、 $\dots$ 、 F_n 分别为各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五、推荐中标人

13.1 评标委员会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如果有两个或以上的投标人的最后综合得分相同，则按技术标的评标得分高低排出次序，得分高的排前，得分低的排后。如果出现投标人的最后综合得分及技术标得分均相同时，则按技术标第1项“用户需求响应程度”评标得分高低排出次序；如果出现技术标第1项评标得分相同时，则按技术标第3项“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评标得分高低排出次序；如此类推。如按上述排序方式仍无法确定排序次序时，则由评标委员会在评审现场采取摇珠方式，按照先摇出的排序在前，后摇出的排序在后的原则进行排序。

13.2 评标委员会将按以下方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13.2.1 若有效投标人大于等于3家且小于等于8家，评标委员会按评审后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序，并向招标人推荐全部有效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若有效投标人大于8家，评标委员会按评审后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序，并向招标人推荐综合得分前8名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排名第9名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排名第10名的投标人为第三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

13.4 派单规则：

- (1) 单项服务费用预（估）算金额在 50 万元以内的项目：采取抽签轮单制确定派单单位，最终结算单价按该单位入库投标时的中标下浮率进行计算。在抽签时同步抽取第二中选人作为备选，当第一中选人放弃、不具备履约能力、未按时确认或中途退出时，由第二中选人递补承接。对每次拒绝接受任务的服务单位，取消本轮承担任务资格，并暂停两次抽签承接任务资格；连续 3 次拒绝接受任务的，东进公司有权终止框架合同，清退出库。
- (2) 单项服务费用预（估）算金额在 50 万元(含)以上的项目：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采用二次竞价方式遴选派单合作单位。二次竞价以该项目所有入围供应商首次入库报价的平均价为基准价，各供应商在此基础上重新报下浮率。针对特殊项目，基准价的确定方式经东进公司审定后可另行确定。

六、编写评标报告

14、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结果撰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1) 开标邀请时间、开标日期和地点；
- (2) 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3) 开标评审方法和标准；
- (4) 开标评审记录和评审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 (5) 评审结果和中标候选投标人排序表；
- (6) 评标委员会的推荐建议。

七、注意事项

- 15、为确保评审工作的顺利进行，防止因泄密或其它意外而造成的不良后果及影响，凡参加评审工作的人员都必须认真执行本规定：
- (1) 在评审工作期间，所有分发的投标文件、资料等仅限于在评审场所中使用，不得带往其它地方，所有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资料等一律编号登记；
 - (2) 评审人员及工作人员不得在公共场合谈论有关评审内容；
 - (3) 评审人员及工作人员不得以书信、电讯、口述等方式将有关评审内容（如资料、投标文件、投标报价、评审方式、评标委员会的决定、评审组织机构、评审人员名单等）披露给未参加评审的任何无关人员，包括上级领导、同级和下级人员，任何与评审无关的人员（包括亲朋好友和同事）不得进入评审场所；
 - (4) 如有需要举行澄清会，在举行与各投标人的澄清会之前评标委员会应明确参加会议的人员及主谈人。任何需要投标人在澄清会上澄清的问题必须经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并由主谈人提出。在澄清期间，对于涉及本规定保密范畴的所有内容，主谈人不得向投标人透露；
 - (5) 任何评审人员和工作人员不得对外公布评审的一切内容。